



共和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报

2022

第五号

目 录

| | |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举行第五次会议····· | (4)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议程····· | (5)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日程····· | (6) |
| 共和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 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 | 王 国 勋 (10) |
| 共和县人民政府为民办 30 件实事情况的 报告····· | 王 国 勋 (14) |
| 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共和县第十六届人 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督办 情况的报告 ····· | 索南才让 (19) |
| 共和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 2021 年国民 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草案) 的报告 ····· | (24) |
| 共和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 2021 年财政 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 (草案) 的报告 ····· | (46) |
| 共和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草案)····· | (63) |
| 关于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起草情况 的说明····· | 李 子 龙 (80) |

| | |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的决定····· | (84)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议程(草案)····· | (86)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日程(草案)····· | (87)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 | (94)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草案)····· | (95)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执行主席名单(草案)····· | (96)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副秘书长名单(草案)····· | (98)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主席团关于代表提出议案截止时间的决定(草案)····· | (99)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议案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草案)····· | (100)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列席人员名单(草案)····· | (101)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专门 委员会增补委员人选办法(草案)····· | (106)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任免名单····· | (107)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出席人员名单..... (108)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举行 第五次会议

共和县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在共和县恰卜恰镇举行，会期一天半。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为民办 30 件实事情况的报告，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一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督办情况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听取并表决了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资格变动的审查报告、共和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变动情况的审查报告》的决定（草案）；审议并表决了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召开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会议的有关事宜；通过人事事项；其他。

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久买、祁海永、赵梅及委员共 24 名出席会议。会议由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赵梅主持。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议程

2022年2月10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一、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二、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为民办 30 件实事情况的报告；

三、听取和审议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共和县第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督办情况的报告；

四、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五、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and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六、审议并表决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召开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会议的有关事宜；

七、通过人事事项；

八、其他。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日程

2022年2月10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2月10日（星期四）

上午：9：00

常委会组成人员会议

赵梅副主任主持

一、审议通过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议程（草案）；

二、审议通过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日程（草案）；

三、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四、听取县人民政府为民办 30 件实事情况的报告；

五、听取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共和县第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督办情况的报告；

六、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七、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八、听取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起草情况的说明；

- 九、通过人事事项；
- 十、其他。

常委会组成人员会议之后

就地审议

- 一、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 二、县人民政府为民办 30 件实事情况的报告；
- 三、人大常委会关于共和县第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督办情况的报告；
- 四、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 五、县人民政府关于共和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 六、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 七、人事事项。

就地会议之后

主任会议

赵梅副主任主持

内容：听取各项报告和人事事项审议情况

地点：县会议中心壹楼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室

记录：吕青春

下午：15:00

常委会组成人员会议

赵梅副主任主持

一、通过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二、通过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共和县第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督办情况的报告；

三、听取并表决关于召开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决定（草案）；

四、听取并表决县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有关事项；

（1）听取并表决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程（草案）；

（2）听取并表决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日程（草案）；

（3）听取并表决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

（4）听取并表决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草案）；

（5）听取并表决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执行主席名单（草案）；

（6）听取并表决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副秘书长名单（草案）；

（7）听取并表决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关于代表提出议案截止时间的决定（草案）；

（8）听取并表决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草案）；

（9）听取并表决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草案）；

(10) 听取并表决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增补委员人选办法（草案）；

五、通过人事事项。

关于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

——2022年2月10日在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
共和县人民政府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就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基本情况

2021年，县人大常委会交由县政府办理的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意见建议共51件。在县人大常委会的指导和帮助下，经过县政府及各乡镇、相关部门的共同努力，截至目前，51件代表建议已全部办复完成，办结率、满意率均为100%。其中，已经解决或基本解决的41件，占80.39%；正在解决或列入规划解决的10件，占19.61%。

（一）代表意见建议已经解决或基本解决的有41件，占总数的80.39%。县政府各承办单位从切实维护全县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把代表建议的办理情况同部门的工作重点相结合，千方百计创造条件积极办理，使群众迫切要求的一些热难点问题得到了解决。如：赵健成代表提出的“关于铁盖乡下合乐寺村饮水困难的建议”。2020年至2021年，县政府积极争取资金为铁盖乡下合乐寺村3.95公里失修管道进行了维修改造，加大了蓄水池上部管道管径，并对居住点较高的群众单独改造管道1.5公里，

彻底解决了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需求。如：桑吉卓玛代表提出的“关于文巴村实施高原美丽乡村增加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议”。黑马河镇文巴村于 2021 年被列为高原美丽乡村示范点，县政府投入高原美丽乡村建设资金 455 万元实施道路硬化、场地平整等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再次投入 65.91 万元安装太阳能路灯 113 套，文巴村公共基础设施水平得到极大提升。如：刘文俊代表提出的“关于龙羊峡镇区污水处理厂至今没有修建完成的情况反映”。龙羊峡污水处理厂项目于 2016 年由州发改委下达可研批复，因存在项目设计漏项，导致未按进度施工。2020 年 9 月经县政府积极协调，争取 611.12 万元先后补充实施了龙羊峡污水处理厂配套附属工程和再生水管网工程，于 2021 年 11 月底投入试运营，基本解决了龙羊峡镇污水乱排问题。

（二）代表意见建议正在解决或列入计划准备解决的有 10 件，占总数的 19.61%。对正在解决或已列入规划逐步解决的建议，县政府督促各承办单位加快办理工作进度，积极创造条件，尽早尽快解决。如：吉先才让代表提出的“关于修建民族特色村集体经济发展产业楼的建议”。2021 年县政府根据我县旅游发展实际，初步计划在倒淌河镇区建设一处集餐饮、住宿、娱乐为一体的特色旅游接待点，后期由于土地征收等原因未能落实。目前，县政府正积极向上沟通衔接，并按照政策要求梳理筛选相关项目，将充分征求行业部门意见建议及整合资金后，将加大工作力度，积极争取项目落地实施。如：华旦斗盖代表提出的“关于索吉亥村防洪渠道治理问题的建议”。县政府高度重视防洪渠道安全，已将索吉亥村防洪渠道治理列入 2022 年度建设计划。同时，要求主管部门和乡镇进一步加大对重点河道巡查、保洁的监督检查

查力度和频次，督促恰卜恰镇村级河长办及时开展河湖“四乱”整治工作，切实保障防洪通道安全。

二、主要措施

（一）加强领导，认真研究办理工作任务。根据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代表意见建议办理工作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县、乡镇政府及有关部门把代表意见建议办理工作作为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和长期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县政府办公室、县人大办公室及时协商，对意见建议进行了整理和分类，按照“归口办理”原则明确了主办和协办单位。2021年8月12日，县政府组织各乡镇、相关部门召开了代表意见建议交办专题会议，将51件代表意见建议一一分解落实，并提出了具体工作要求。同时，制定印发了《关于做好县政府领导领衔办理重点建议提案的通知》，由各副县长领办督办人大代表意见建议，确保了意见建议的办理质量。各承办单位高度重视意见建议办理工作，坚持“一把手”亲自过问、亲自批办，明确分管负责人和经办人，形成了层层负责、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

（二）注重督办，切实提高办理工作质量。县政府及各承办单位积极推进办理机制建设和工作制度创新，更加注重调查研究，实事求是办理代表意见建议，努力提高办理实效。在县政府分管领导定期检查督办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研究办理工作中出现问题的基础上，充分利用调研、“三见面”落实情况检查工作之机，多次对分管部门的意见建议办理情况进行督促检查。2021年11月中旬，县政府常务副县长带领县政府督查室工作人员，赴住建、水利、农牧、文体等10余个部门，对人大意见建议办理情况进行了专项督查督办，对办理工作质量不高、办理速度缓慢

的给予积极指导，并提出工作建议和具体要求，使代表意见建议办理工作得到顺利进行。同时，县政府督查室加大督办协调力度，定期不定期地对相关部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进行督查，对重点意见建议与相关承办单位共同协商办理，确保了办理工作质量。

（三）强化联系，主动接受办理工作监督。根据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办理的具体要求，各承办单位及时征询人大代表对办理情况的意见和建议，公布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办理工作联系人和联系电话，加强与代表的联系，自觉接受代表的监督。各承办单位在办理中采取办理前了解代表意图、办理中征询代表意见、办理后及时回访代表等多种形式，认真听取代表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办理方法，强化工作措施，收到了较好效果。在办复过程中充分与人大代表进行沟通，对因条件所限待以后逐步解决、因政策原因和条件所限留作工作参考意见建议进行了详细的解释说明，取得了代表的充分理解。办理工作中，人大代表积极参与议政，加强监督，与有关承办单位一起出主意、想办法、解难题，促进了办理工作的有效落实。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认真办理人大意见建议是县政府及各部门义不容辞的责任。今年我们在办理人大意见建议中，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农牧民群众的期望，与县人大和人大代表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今后我们将不断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狠抓工作落实，主动接受人大常委会及人大代表的监督，进一步做好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办理工作，推动意见建议办理工作再上一个新的台阶，使人民代表满意，使农牧民群众放心。

共和县 2021 年为民办 30 件实事完成情况的报告

—2022年2月10日在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上
共和县人民政府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将共和县 2021 年为民办 30 件实事完成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2021 年，县委、县政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时的重要讲话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省州委全会和州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围绕州委“12345”发展目标，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有效增进民生福祉，把人民群众的所思所想所盼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解民之所急，顾民之所忧，完成了一件件真正让人民群众得益受惠的民生实事，不断提高了老百姓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2021 年在县第十五届人大七次会议上承诺的为民办 30 件实事全部办结，共完成投资 24.78 亿元，较原计划 20.54 亿元增长了 20.64%。

一、巩固脱贫成果方面（2 项）

1.投资 2.3 亿元中央和省级、县级衔接资金实施了 85 个产业发展、基础设施提档升级等脱贫攻坚巩固项目。

2.落实 1350.1 万元光伏收益资金在 40 个贫困村和 17 个非贫困村设置了公益性岗位 944 个。

二、推进乡村振兴方面（3项）

3.投资 841 万元，实施了 6 个高原美丽乡村亮化工程和石乃亥镇肉隆村、甘地乡切扎村道路硬化工程；协调金融部门发放涉农贷款 3.1 亿元，发放小微企业贷款 1.6 亿元。

4.投资 3155.1 万元，实施了共和县藏羊产业发展项目、切吉乡莫合村村集体经济建设项目（养殖场）、江西沟镇莫热村藏系羊引进项目等 13 个乡村振兴建设项目。

5.投资 596.4 万元，实施了龙羊峡镇后菊花村乡村振兴示范道路 1.36 公里、恰卜恰镇上塔迈村乡村振兴示范道路 2.6 公里。

三、改善人居环境方面（4项）

6.投资 2816 万元，实施了共和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和 2021 年共和县全域无垃圾县创建试点乡镇、村（寺院）项目，并设立了村级专职保洁员公益性岗位 100 个。

7.投资 3796 万元，实施了龙羊峡库区移民安置区危旧房改造及龙羊峡库区村庄环境整治项目。

8.投资 1.97 亿元，实施了 8 个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10 个村 2530 户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工程、黑马河高原美丽城镇滨河西路、团结路等四条市政道路和石乃亥高原美丽城镇人民路、德吉路等 6 条市政道路建设项目。

9.投资 3210 万元，建设沙珠玉乡、甘地乡、切吉乡 3 座生活垃圾填埋场，并为江西沟镇大仓村等 7 个村配置了 7 辆压缩式垃圾车。

四、加强生态建设方面（3项）

10.投资 1.21 亿元，实施了共和县污水管网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建工程，切吉乡祁加村、莫合村及甘地乡切扎村易地

扶贫搬迁点农村生活污水收集与治理项目,龙羊峡污水处理厂 7.6 公里再生水管网铺设项目和共和县医疗废物储存冷库项目。

11.投资 1.1 亿元,实施了青海三江源生态保护和建设二期工程 2020 年度海南州共和县沙漠化土地防治项目。

12.投资 2890 万元,实施了 2020 年三北防护林、共和县 2020 年防沙治沙综合示范区建设项目。

五、加快农牧业发展方面（3 项）

13.投资 1.68 亿元,实施了高标准农田、菜篮子工程、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牦牛产业集群等 10 个项目,并为农牧民发放草原奖补资金 1.3893 亿元。

14.投资 2432 万元,实施了龙羊峡库区塘格木镇东格村产业发展蚕豆、青稞规模化种植基地项目,龙羊峡库区龙羊峡镇次汗土亥村、曹多隆村渠道维修改造工程。

15.投资 1826 万元,实施了塘格灌区支渠改造工程（一期）,共和县 2021 年度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共和县 2021 年度大水、哇玉、叉叉沟、切吉等水库灌区量测水设施,托勒台、菊花台等泵站农田灌溉及日常维修项目。

六、完善基础设施方面（8 项）

16.投资 5832 万元,实施了龙羊峡休闲小镇青年路片区综合整治、自行车慢行系统、库鱼世界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17.投资 4784 万元,实施了恰卜恰镇次汗素沟、西沟台河道防洪工程,共和县 2020 年度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及共和县水利工程划界项目、龙羊峡镇次汗土亥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恰卜恰镇、龙羊峡镇、铁盖乡三乡（镇）四村乡村振兴水利设施建设项目。

18.投资 9461.63 万元，实施了 13 项电网建设改造项目，开展 10 个乡镇 17 个村电网升级改造，新建改造线路 198.17 公里，新建改造配电变压器 105 台，新装、改造用户 3503 户。

19.投资 910 万元，实施了“美丽寺院”1 座，并对 13 座藏传佛教寺院和部分清真寺殿堂进行电路改造；利用少数民族发展资金修建了恰卜恰镇、倒淌河镇、江西沟镇、廿地乡、切吉乡 7 个村村级硬化道路和塘格木镇哈尔干村灌溉水渠维修及人饮管道更换。

20.投资 1115.9 万元，实施了海南州共和县莫热景区游客集散中心建设和“农牧家书屋”图书惠民项目。

21.投资 8246 万元，修建了 45 公里江西沟镇莫热村至元者村扶贫旅游公路。

22.投资 860.5 万元，修建了共 21.28 公里村级硬化道路和砂路。

23.投资 896 万元，在全县新建 4G 基站 35 个，实现重点公路沿线、旅游景点、人员居住集中区 4G 信号全覆盖。

七、解决群众就业教育医疗卫生困难方面（7 项）

24.落实资金 1.19 亿元，为 2174 名城镇企业职工离退休人员累计发放养老金 7690 万元；为 9200 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享受待遇人员累计发放养老金 2196 万元；为 40 名工伤保险领取待遇人员累计支付工伤待遇 104.3 万元；为 89 名失业保险领取待遇人员累计发放失业保险金 246.11 万元；灵活就业社保补贴享受人员 251 人，代缴社保补贴 216.77 万元；公益性岗位 539 人，社保补贴 482.24 万元，岗位补贴 961.95 万元；新增城镇就业 70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88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1028 人，农牧

区劳动力转移就业 15465 人次，开展城乡劳动技能与提升培训 2355 人。

25.落实资金 1.15 亿元，发放城镇低保 2186.64 万元，发放农村低保 3439.01 万元，发放特困供养金 560.71 万元，发放孤儿和困境儿童生活补贴 27.35 万元，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512.02 万元，发放临时救助资金 4053.95 万元，发放高龄补贴资金 691.48 万元。

26.投资 1.98 亿元，实施了共和县高级中学一期、二期，共和县第一小学综合教学楼，石乃亥镇民族寄宿制小学、切吉乡民族寄宿制小学、青海湖民族寄宿制学校宿舍楼和食堂等 12 个教育类建设项目，并发放三江源奖补资金和助学贷款 1849 万元。

27.投资 1671 万元，实施了县中医院感染性疾病科改扩建、2021 年医疗与保障能力提升、加强儿科体系能力建设项目，购置核酸扩增仪和核酸提取仪各 1 台，储备了 5000 余人份应急核酸检测试剂。

28.投资 820 万元，实施了恰卜恰镇城东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项目，并在其它 10 个乡镇均设立了“残疾人之家”。

29.投资 1000 万元，在全县投放了“公投公营”巡游+网约新能源出租车 60 辆。

30.落实医疗救助资金 627.5 万元，为 19984 人城乡生活困难群众和脱贫人口代缴参保金；投资 135.7 万元，实施了“村社区法治文化长廊”5 座、设立“村级法治专栏”5 个，并继续在全县 99 个村和 14 个社区配备了“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一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督办情况的报告

—2022年2月10日在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上

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与信访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 索南才让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就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督办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代表建议办理情况

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共收到代表建议 51 件，内容涉及交通、水利、教育、文化、卫生、农牧、民政等方面，常委会于 2021 年 8 月 3 日将全部建议转交县人民政府办理，其中已经解决或基本解决的 41 件，占 80.39%；正在解决或列入计划解决的 10 件，占 19.61%，答复率和满意率均为 100%。从办理情况来看，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质量逐年提升，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领导重视，办理工作组织有力。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并摆上重要日程，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召开专题会议及时交办代表建议，将 51 件代表建议一一分解落实到相关承办单位。各承办单位严格落实“一把手”责任制，构建了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办公室统筹协调，业务科室具体办理的工作格局。

（二）主动作为，办理实效不断增强。从县人民政府实施的部分民生项目来看，代表提出的大多数建议已列入工作计划，有

的建议正在抓紧实施。**如：**加强铁盖乡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力度、增设工业园社区老年活动室等建议，相关承办单位在工作中都进行了安排部署。加羊代表提出的《关于在上梅村修建室内射箭馆的建议》，县人民政府及其相关承办单位与省体育局衔接沟通后，25万元的项目补助资金现已到位，目前正在制定前期方案，计划4月份实施。

（三）注重成效，代表满意度不断提高。各承办单位实行“三见面”制度，通过走访、调研、座谈、征询意见等多种方式，加强与代表联系沟通，能够立即办理的及时办理，办理难度较大的限期办理，近期难以解决的问题列入工作计划逐步办理，承办单位务实的作风赢得了代表的理解与支持。**如：**华旦斗盖代表提出的《关于索吉亥村村级卫生整治中存在设备缺乏的建议》，县人民政府及其相关承办单位高度重视，按照全域无垃圾省创建试点县工作要求，投资20.1万元为该村配备封闭式垃圾斗15个、小型电动保洁车6辆，落实2名保洁员。

（四）尊重代表，持续办理难点问题。县人民政府把办理代表建议作为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为民办实事”的具体举措，对代表反复提、办理效果不佳的建议认真开展“回头看”，就代表提出的建议及时研究解决办法，连续多年反复提的建议得到了较好的解决。**如：**旦正吉代表提出的《关于解决幼儿教师工资待遇的建议》，经县人民政府、县财政局和教育局通过多方调研的基础上，将全县的幼儿教师工资提高至4750元，其中县级财政拨付4000元，省级财政拨付750元。同时，积极与上级部门协调沟通，争取将幼儿教师纳入“同工同酬”范围。

二、督办情况

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后，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与信访工委实时掌握承办单位的办理进展情况，及时督促指导各承办单位把握工作重点，执行办理工作流程，完善办理措施，提高办理质量和办理成效。

（一）强化建议督办，注重办理质效。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与信访工委在代表建议征集整理时严把代表建议质量审查关，对陈述不清、内容不全、要求不明、缺乏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建议，及时与代表沟通，修改完善，切实提高代表建议质量。各专工委常态化参与代表建议督办工作，及时掌握对口单位建议办理情况。及时成立督查组，由分管副主任带队，深入部分承办单位，采取与人大代表座谈交流、现场察看、查阅资料、满意度调查等形式，对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进行了督办，并将督办结果反馈给县人民政府。

（二）召开专题会议，听取办理工作。1月19日，常委会组织召开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建议督办会，通报了代表建议转交办理情况，听取了相关承办单位的汇报。同时，要求各承办单位要高度重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对代表建议进行全面梳理检查，特别是对承诺解决、计划解决落实的建议进行“回头看”，对条件成熟能办理的建议，明确办理时限，落实办理责任，保证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落到实处。

（三）形成工作合力，强化重点督办。常委会结合视察调研执法检查，对口联系、联系代表等业务工作，通过召开座谈会、现场与承办单位“面对面”研究分析办理难题，对《关于塘格木镇治海村28公里的道路未完工的建议》《关于对工业园区辖区增设老年活动室的建议》等4件建议办理情况进行了重点督办。

督办过程中注重看进度、问结果，做到真办、真督，确保建议结果落地见效。

三、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建议

在代表建议督办方面虽然取得一些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短板。主要表现在个别代表建议质量不高、办理难度较大；个别承办单位的答复针对性不强、经办人员工作不够细致等。对此，下一步将认真加以研究，采取具体措施，切实解决落实。

（一）不断增强代表建议办理的工作实效。进一步加强各承办单位之间的协作配合，加大跟踪办理力度，随时了解建议办理工作情况和进度，提高建议办理效率。强化督促检查，做好建议的跟踪督查，对建议办理质量、答复情况及时进行通报，确保建议办理工作真正落到实处。

（二）加大综合性建议办理的协调力度。加强承办单位之间的联系配合，及时帮助承办单位解决办理过程中的困难，努力提高办理效率。对超出部门协调范围或涉及多个承办单位的重大问题，主动衔接有关领导做好协调工作。提高涉及面较广的综合性建议解决率，确保办理工作按期完成、高质量完成，做到人大代表满意，人民群众满意。

（三）更加注重代表建议办理结果运用。把落实代表建议与转变政府职能、改进政府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对人大代表建议认真开展调查研究，注重剖析建议中带有倾向性、苗头性的问题，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为先、发展为要，真正将其融入到政府工作中去，为科学、务实、高效、正确决策提供依据，更好地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

（四）不断强化代表培训夯实履职能力。要从提高代表素质

入手，采取专题培训、履职培训等形式，让代表知晓履职的方法和途径，明白如何提出建议、怎样提高建议质量，从而使代表能够更好地执行代表职务，更加充分地发挥作用。要拓展闭会期间代表活动渠道，使代表广泛听取人民群众意见，从而使提出的建议更加有用、切实、可行。

共和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2 月 10 日在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五次次会议上

共和县人民政府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现将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计划草案提请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请各位主任和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之年。面对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复杂局面，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地”建设及视察青海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经济发展实现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和任务完成情况良好，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

（一）稳增长、促转型，产业发展总体趋好。经济总量达到

预期目标。全县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96.91 亿元，同比增长 9.7%，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 103.5%，增速居全州第一。其中第一产业 12.11 亿元，同比增长 4.5%，第二产业 51.88 亿元，同比增长 14.9%，第三产业 32.92 亿元，同比增长 4.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4%，剔除新能源投资同比增长 51.17%。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 亿元，同比增长 0.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7.7%。完成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4858 元，同比增长 8%。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36767 元和 15428 元，同比增长 5.7%和 9.2%。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 1.3%，低于州定目标 1.7 个百分点。**农牧业经济平稳增长。**粮食安全责任制全面落实，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建成高标准农田 2.29 万亩，建立万亩青稞油菜良种高效种植基地 6 处，全年农作物播种面积 43.54 万亩，实现粮油总产量 5.07 万吨。打造牦牛藏羊标准化养殖基地 30 个，良种繁育基地 25 处，培育农牧业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牧场 12 家，成功申报藏羊产业园 1 处，全年存栏各类牲畜 197.31 万头只，出栏牲畜 75.44 万头只，肉类总产量达 1.89 万吨。农村综合改革推深做实，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进一步深化，实施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工程。稳步推进土地确权登记工作，确权承包土地 50.56 万亩，颁发证书 18342 户。**工业经济实现新突破。**国家清洁能源高地建设步伐加快，30 万千瓦集中式优选风电、40 万千瓦平价光伏项目建成并网，总投资 414.85 亿元的 300 万千瓦国家大基地、340 万千瓦青豫直流二期、50 万千瓦实证基地等 9 项重大项目开工建设，清洁能源总装机达 2554 万千瓦，占全省比重的 69%。投资 2001 万元率先在全省建成首个地热供暖改造示范项目，供暖面积

达 22 万平方米，实施了投资 253 万元的乡镇清洁供暖补短板项目，为清洁供暖示范县建设奠定了基础。认真开展“春风暖企”帮扶活动，引导德祥秋诺等 16 家企业申报省州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项目，新培育规上企业 4 家，规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6.5%。**文旅商贸持续向好。**加大旅游基础设施投资力度，倒淌河游客服务中心、伏俟城遗址保护、莫热景区游客集散中心项目基本完工，龙羊峡景区入选国家体育旅游示范基地，江西沟莫热村被评为全省乡村旅游重点村。协办环湖赛、电动汽车挑战赛等体育赛事，举办春季旅游营销大会，开展文化旅游市场大整顿，停业整顿企业 5 家，查办违法违规案件 4 件，净化了旅游市场。全年共接待游客 302 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 7.89 亿元。开展电子券促消费及“第二届盛夏美食节”等活动，拉动商贸零售业恢复增长。通过网购节、“五一”直播带货等新业态带动了线上线下新兴服务业发展，实现线上交易额 1758 万元。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7.57 亿元。对外贸易快速增长，新增进出口企业 1 家，全年进出口总额突破亿元大关，同比增长 285%，创历史新高。

（二）强调度、抓项目，有效投资精准发力。项目建设扎实推进。围绕“三个重大”、“四地”建设，精心谋划储备“十四五”重点项目 525 项，总投资达 734.26 亿元。围绕自治州建政 70 周年梳理市政设施、风貌提升、镇区绿化等方面重点项目 39 项，估算投资达 38 亿元。强化重点项目协调推进，采取领导包联重大项目工作推动机制，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着力扩大有效投资，全年共落实各类项目 163 项（剔除新能源项目），完成投资 20.2 亿元，提前 3 个月完成州定目标任务。持续推进投资项目“审批破冰”工程，推行“24 小时不间断”和“审批不过夜”工作机制，新能源

领域重大项目审批工作从3个月缩短至1周，2日内完成报件审查，此项工作得到了省政府通报表扬。**招商引资助力转型。**聚力产业发展，创新“专班招、专班跟、专班落”服务机制，充分利用青洽会、农特产品推介会、以商招商等形式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全年落地新能源、新型建材、有机肥加工、商业综合开发等签约项目7项，签约资金达10.65亿元，项目履约率、开工率、资金到位率均达到100%，到位资金10.84亿元，提前3个月完成州定目标任务。

（三）补短板、优生态，城乡环境更加宜居。补齐城乡基础设施短板。落实“一核三带三城多点”新型城镇化发展格局，把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农牧区优先发展结合起来，进一步优化高质量发展空间。加快恰卜恰中心城镇建设，投资1.63亿元的恰卜恰贵德东西路、贵南东西路、滨河东西路等市政道路建成通车，投资2028万元的恰卜恰9个老旧小区641户改造任务进展顺利，青海湖大街、黄河大街两条主干道路实现“雨污分流”。投资1000万元投放新能源电动出租车60辆。投资2.5亿元的石乃亥、黑马河镇高原美丽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全面完成。投资4753万元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全域无垃圾县创建试点工作。投资3840万元实施8个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5060万元实施农牧户居住条件改善工程2532户。“四好农村公路”示范县创建稳步推进，投资2071万元新建铁盖乡拉才、铁盖村等县乡村道路147.8公里、便民桥梁2座，安装桥梁和村道安全生命防护栏44.63公里。投资0.957亿元，实施布哈河河道治理、灌区节水改造、人饮巩固提升、河道防洪工程等8个项目，改善灌溉面积1.721万亩，有效提升了1.82万人饮水安全标准。投资0.88亿元，新改

建电网线路 376.38 公里，解决和改善农牧民用电 2468 户，供电可靠率达 99.7%。生态环境持续向好。推进三江源生态保护与修复、国土绿化巩固提升、重大水源涵养地保护、三北防护林、封山育林、公益造林等生态项目，完成封山育林、退化林修复、低效林改造和森林抚育 0.7 万亩、义务植树 19.15 万株、人工及飞播造林 10 万亩、种草 4 万亩、治理水土流失 6.25 平方公里，防沙治沙 0.3 万亩。全面完成两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任务。扎实推进“水、气、土”污染防治，投资 2.32 亿元完成县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环湖南岸 7 个垃圾填埋场、污水处理厂和甘地乡、沙珠玉乡及切吉乡 3 乡垃圾填埋场建设。投资 1581 万元实施切吉乡莫合等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开展扬尘，秸秆焚烧、机动车尾气污染综合整治，强化工业污染源在线管控，年内淘汰燃煤锅炉 14 台、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 98.3%以上，集中式饮水水源水质均达到或优于Ⅲ类，黄河出境断面水质保持在Ⅱ类以上。全面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行动，养殖小区牛羊猪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 83.5%，化肥使用量减少 18%以上。

（四）惠民生、增福祉，社会建设成效显著。30 件民生实事全部完成。乡村振兴开局良好。99 个村实现了乡村振兴领导包联、干部驻村、单位帮扶“三个全覆盖”。统筹整合涉农扶贫资金 2.18 亿元，实施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项目 79 项，不断夯实农业发展基础。加大消费帮扶力度，累计销售额达 1.38 亿元。统筹各类公益岗位，实现扶贫公益性岗位就业 944 人。累计开展实用技术、就业重点群体及贫困劳动力技能培训 300 人次，安排资金 428 万元实施“雨露计划”项目，扶持 469 名学生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增强了就业能力，为实现乡村振兴增添新动力。民生保障持续提升。

完成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56 万人，实现劳务收入 1.06 亿元。城镇新增就业 700 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1028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88 人，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2.39%。发放失业保险金 164.41 万元、失业补助金 96.94 万元、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 216.77 万元。新增农村低保对象 835 人，发放各类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13 亿元。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完成率分别达到 100.6%、105%、102%、117.29%。**社会事业不断进步。**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不断加大，投资 3.1 亿元实施教育现代化推进工程等各类项目 23 项，共和县高级中学项目进展顺利，香卡幼儿园建成使用。“三科”教材改革教研体系全面建立，“双减”政策和“五项管理”措施有效落实。政府临聘幼儿教师 136 名。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基础设施投入，投资 2100 万元的县中医院城北院区感染性疾病科等项目建成，政府临聘医护人员岗位 30 个，医疗保障能力不断提升。筑牢常态化疫情防控屏障，压紧压实“三无”小区防控管理责任，积极开展疫苗接种，累计接种疫苗 27 万剂次。开展重要民生商品价格监测预警，市场投放政府储备牛羊猪肉粮油等 490 吨。清理规范城镇水电气暖行业不合理收费。“平安共和”建设不断深化，治安防控体系不断完善。禁毒、扫黑除恶工作扎实推进。军民融合、信用体系、文明创建、食品药品安全等工作有序开展。安全生产政策得到落实。科技、工会、妇女儿童、民族宗教等各项社会事业进一步发展。

（五）重改革、强支撑，发展环境不断优化。重点改革全面推进。恰卜恰经济发达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稳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水平不断提高，网上办理事项达到 93%。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减税降费优惠政策得到有效落实。深化“审批破冰”工程，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全面落实。全力推进县属国有企业改革。农牧区“三权”分置改革有序推进，村集体经济组织清产核资工作全面开展。分级诊疗、药品采购“两票制”、医疗联合体等改革有效落实。**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全面贯彻《青海省营商环境条例》，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实现“一网通办”，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半天。试行工程建设领域项目审批容缺后补机制。全面实现“非禁即入”、“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监管全覆盖。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取得显著成效，联合惩戒联合激励机制全面推行。**持续深化对口援建工作。**加强与国家相关部委和江苏省的交流合作，开辟智力和产业帮扶新领域，落实援建资金 4970 万元，实施援建项目 14 项。继续开展“名师名医”进共和和“心佑工程”“光明行”公益活动，20 名教育及医学专业人才到我县开展短期支教、支医工作，全年互访交流 50 余人次，对口援建在升级加力中取得明显成效。

总体上看，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稳中向好，但还存在一些矛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经济结构和市场经济单一，经济增长后劲不足，财政保障能力较弱，自我“造血”功能相对不强。**二是**产业发展层次不高，农牧业结构调整尚需加强，服务业发展仍需提档升级。**三是**传统工业产业基础薄弱、新型工业产业竞争力不足，统筹能耗“双控”和经济增长压力大。**四是**基础设施短板仍存在，城乡基础设施建设还需继续完善。**五是**科技创新能力不足，企业创新能力有待增强，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有待提高。

二、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任务

2022 年是深入推进“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之年，合理安排好今年的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对于实现未来五年的宏伟蓝图具有重大意义，综合考虑我县发展制约因素和有利条件，2022 年的主

要预期目标是：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5%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6.5%，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5.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6%，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保持基本同步，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以内，农牧区劳动力转移就业 1.5 万人次，居民消费价格涨幅、节能降碳减排控制在州定指标以内，粮食总产量保持在 4 万吨以上。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保持在 95%以上，黄河出境断面水质保持在 II 类以上。

实现上述目标，要重点抓好以下 7 个方面的工作：

（一）坚定不移优生态，提升高质量发展成色。始终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牢牢守好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扎实抓好问题整改。**持续开展生态环境问题全面排查整治，坚持不懈抓好中央、省委环保督察交办、反馈问题进行“回头看”，切实巩固整改成果。**大力发展绿色经济。**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深入推进国土绿化行动，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统筹推进三江源生态保护和修复、共和盆地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龙羊峡良好湖泊生态治理等工程，完成国土绿化巩固提升 29.75 万亩、封山育林 17 万亩、沙化土地治理 34 万亩、退化草地改良和黑土滩治理 101 万亩、鼠虫害防治 40 万亩。严格落实能耗“双控”制度，严控“两高”项目，大力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助力“双碳”目标实现。强化建设项目事中事后生态环境监管，加强重点行业隐患排查，加大涉林草案件的查办力度，严厉打击破坏生态环境的违法行为。**全力推进污染治理。**加大饮用水源整治，加强污水处理厂运行监管，持续抓好大气污染治理，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任务，确保大气环境质量优良率达到 95%以上。加快推

进黑马河镇清洁供暖项目建设，力争开工建设投资 0.23 亿元的恰卜恰生活垃圾处理厂封场，投资 0.96 亿元的恰卜恰河中下游段水污染防治与生态修复工程。加大农村生活垃圾、污水治理力度，实施好投资 0.65 亿元的黄河、克才、次汗土亥等 6 村污水处理及配套项目。

（二）锲而不舍强产业，厚植高质量发展基础。着力发展农牧业特色优势产业。加快农牧业现代化进程，构建“企业+合作社+家庭农牧场+基地+农牧户”五位一体的现代生态农牧业发展模式，推动传统农牧业向现代高效农牧业转变，提高重要农产品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水平，打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样板区。筑牢粮食安全底线，实施农药化肥减量增效 16.8 万亩及高标准农田建设 1 万亩，确保农作物总播面积 45 万亩左右，粮食总产量 4 万吨以上。建设完成塘格木镇、江西沟镇良种油菜基地，青稞良种植种基地及南线各乡镇杂交油菜推广工程。建设牦牛、藏羊标准化规模养殖场 13 处，新增培育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20 个、示范家庭农场 20 个。加快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投资 0.48 亿元的共和县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区建设，争取今年 8 月底建成投产。加大“两品一标”认证力度，打造“龙羊冷水鱼”“塔拉光伏羊”和“塘河青稞”等具有影响力的“共字号”品牌。**加快发展壮大清洁能源。**抢抓清洁能源示范省建设有利机遇，以建成全国清洁能源生产和“西电东输”两个主力基地为基础，打造国家清洁能源产业高地。继续推进平价光伏、源网荷储一体化、储能调峰、国家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光储实证实验基地、青豫直流二期电源配置等投资 414.85 亿元的 690 万千瓦的 9 个重点项目建设，全力推进实施全县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加快地热资源开发利用，编制好地

热资源开发利用规划。配合做好干热岩开发科技攻坚，力争年内实现干热岩兆瓦级发电。加快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业，做好隆基光伏制造项目的协调服务，实现远景风机制造、隆基股份年产1GW光伏组件项目和陕西盛世中盈新能源装备制造量产。**强力推进旅游业发展提质。**依托青海湖国家公园建设，打造以黑马河“湖滨观日之城”为重要节点的青海湖南岸生态旅游线路，着力打造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先行区。加快推动以青海湖—恰卜恰光伏园区—龙羊峡为环线的旅游精品线路提档升级，建设龙羊峡休闲小镇、龙羊湖西岸生态旅游景区、龙羊峡休闲小镇智慧旅游平台等项目，全力提升旅游景区综合承载能力。积极申报共和县游客服务中心、黄河国家文化公园综合性非遗馆、德吉滩民族体育活动现场提升改造等建设项目。扶持做强一批特色农(牧)家乐，积极扶持民族歌舞演艺、民族服饰加工、民俗活动观赏等特色文旅产业，大力开发文旅产品，力争旅游总收入和接待游客人次增长10%以上。**深入推广大数据应用。**加强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启动实施投资1000万元的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二期项目，积极打造“电商+企业+合作社+农牧民”的生产供销全产业链。协调推进大数据产业园二、三期项目及州县两级统筹共建智慧城市项目。深入推进“互联网+”，推动购物消费、居家生活、旅游休闲、交通出行等各类场景数字化。**有效促使现代服务业发展。**积极发展健康医疗、健康养生、健康运动等重点产业，规范发展“夜间经济”“地摊经济”“直播经济”，促进实物消费和服务消费协同发展。持续开展惠民暖企健康消费行动和节庆旅游促进消费活动。推进恰卜恰黄河大街民族商场片区开发和三江源智慧物流园区建设，加快构建高效、智能、绿色、安全的现代物流体系。加快线上线

下融合发展，大力发展电商平台，促进消费升级，深入实施“邮政在乡”工程，升级“快递下乡”工程，畅通电商、快递农村通道，进一步拓展农村消费市场。

（三）凝心聚力扩内需，增强高质量发展后劲。始终把项目建设作为加快发展的根本动力和有效抓手，在“谋”上超前、在“质”上做优、在“量”上壮大、在“建”上加速，以项目建设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初步安排建设项目 159 项，其中续建项目 46 项、新建项目 113 项，确保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6.5% 以上目标。**压实责任促项目。**继续实行县级领导包联项目责任制，采用“一个领导、一个专班、一项措施、一抓到底”的“四个一”工作机制，形成“点、线、面、网”统筹推进格局，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远近结合谋项目。**紧盯国家重大产业布局、基础设施建设政策和投资导向，策划生成一批产业升级、乡村振兴、生态环保、民生事业、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大项目、好项目，形成长短结合、梯次接续的“十四五”、涉藏、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地方政府债券等项目库，确保项目建设不断档。**毫不放松建项目。**紧扣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等支持方向，积极向上对接，争取恰卜恰九年一贯制学校、恰卜恰河（城区段）生态综合整治、市民中心、地下人行过街通道、县城公共停车场等重大项目。充分挖掘民间投资，积极推进分布式光伏整县推进试点县、三江源智慧物流园区、温泉小镇综合开发等项目。做好协调服务工作，配合完成 GH 机场、西宁至青海湖至茶卡城际铁路、新能源等项目前期工作。完成哇洪水库主体工程，建成县全民健身馆等一批项目。开工建设投资 5.67 亿元的县城政和大街西段道路、城政和大街改建、恰沙公路升级改造等重点项目。**拓宽**

眼界招项目。采取多种方式，主动对接央企、省企和知名民企，着力引进一批产业链关键环节、上下游配套项目，加大黄河大街民族商场片区开发、青稞精深加工、新型建材等项目招商力度。**落实要素保项目。**严格落实项目定期调度和月例会制度，狠抓项目开复工和资金支出。完善“要素跟着项目走”机制，积极推动落实项目前期工作手续，建立土地要素保障会商协调推进机制。

（四）坚定不移抓统筹，筑牢高质量发展载体。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健全易返贫致贫人口常态化监测机制，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和监督，开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监测，分层分类实施社会救助，完善养老保障、强化儿童关爱服务，织密兜牢丧失劳动能力人口基本生活保障底线。扎实抓好脱贫人口稳岗就业，培训827名致富带头人、新型职业农牧民。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启动实施1.52亿元的基础设施和产业发展项目，实施村庄基础设施改善工程，加快补齐水、电、路等基础设施短板，健全长效管护机制。持续做大做强扶贫产业，以更大力度抓好乡村振兴，科学编制43个村庄规划，制定完善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五大振兴工作推进方案，实施省州县乡村振兴试点村建设，着力提升四大特色优势产业，积极探索与农户风险共担、利益共享、互惠互利的利益联结共享机制，大力推广“龙头企业+党支部领办合作社+农户”“电商+农产品”等模式，构建生产、加工、销售、服务等全环节利益联结体系，增加群众收入。**深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大力推进以人为核心、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着力提升城镇品质，增强城市影响力、发展带动力。加快编制共和县城镇风貌改造提升、温泉小镇和恰卜恰河生态综合治理专项规划。加快推进县城提质升级，紧

盯县城道路窄面加宽、断头路贯通、主要道路提标改造、风貌提升、增绿亮化、重点区域停车场、便民服务、商贸流通等方面，高质量推进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开工建设投资700万元的县城智慧停车带，投资1.14亿元的青海湖广场地下停车场，投资0.35亿元的友谊路、新源路、劳动路、新区西路等5条断头路打通工程，投资1.82亿元的县城黄河大街和青海湖大街整治、城北新区三横四纵主干道路提标改造工程，投资0.38亿元建设西沟台生态绿地项目。力争开工投资3.01亿元的县城供水、排水、青海湖大街黄河大街风貌改造等建设。全面推进9个老旧小区548户改造任务，以背街小巷、城中村、城乡结合部为重点，持续推进城市综合环境整治。**深入开展乡村建设行动。**高质量建设6个美丽乡村，完成年度农牧户居住条件改善工程，争取西香卡社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落地。稳步推进投资0.55亿元的龙羊峡休闲小镇（二期）建设，力争通过省政府评估并顺利挂牌，积极申报塘格木等乡镇美丽城镇。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确保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有大的提高。

（五）尽心尽力惠民生，共享高质量发展成果。坚持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扎实办好民生实事、补齐民生短板，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扎实推进2022年民生实事办理进度和质量。**保障群众稳定就业。**把就业放在突出位置，统筹做好各类群体就业，完善就业服务体系，合理引导农民工就业和有序输出，努力增加就业岗位。积极引导和支持农民工返乡就业创业。全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560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20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140人，农牧区劳动力转移就业15000人次。积极招才引智，围绕产业人才需求，积极引

进高端人才。**推动教育优质发展。**强化教师队伍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加快投资1.31亿元的县高级中学建设力度，确保今年9月如期开学。开工建设投资0.32亿元的铁盖乡中心幼儿园、县民族中学综合楼、县中学综合教学楼新建项目，争取实施青海湖和倒淌河甲乙幼儿园、县第一民族寄宿制小学、城北九年一贯制学校改扩建项目，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着力建设健康共和。**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序推进疫苗接种工作。持续推进紧密型医共体建设，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实施投资2087万元的恰卜恰镇卫生院及东巴分院扩建、切吉乡卫生院等基层卫生医疗机构业务用房、县重大传染病监测哨点项目。力争实施县医疗康养及医技培训综合服务中心、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协办完成第十八届省运会、第四届全民健身大会、环湖赛、州第七届少数民族运动会赛事工作。继续开展好非遗项目和非遗传承人生产性保护工作。**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以关爱弱势群体为重点，及时足额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供养等补助。推进留守儿童、残疾人关爱工作。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加快建立“一老一小”工作推进机制，促进养老托育服务健康发展，县养生养老示范基地、托育服务设施力争年内投入运行。**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加强价格监控，努力保持物价水平稳定。落实各项补贴政策，妥善解决困难群众生活问题。深入开展毒品整治，巩固禁毒成果。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加强国土资源和节水管理。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完善各类应急预案，不断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

（六）多措并举促改革，激发高质量发展活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开放，注重改革的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实现更高水平对外开放。**大力优化营商环境。**认真贯彻《青海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进一步优化项目审批流程，落实联审联批、容缺审批。提供“保姆式”服务，协调解决企业困难和问题，打通服务企业“最后一公里”。积极鼓励和支持企业转型升级，助力小微企业上马前行，力争新培育规上企业1家以上。加强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市场监管机制。**持续深化各项改革。**统筹抓好恰卜恰经济发达镇和其他10个乡镇管理体制改革，推进县属国有企业改革和非居民水价改革。加快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步伐，切实规范预算单位财务管理。持续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村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加大扩大对外开放力度。**抢抓对口支援、东西部协作等重大机遇，以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为目标，建立宽领域、多层次、全方位对接工作推进机制和双向互动合作机制，联动实施一批投资规模大、产业层次高的项目，力争招商引资到位资金不低于13亿元。落实对口援建资金5396万元，实施产业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等项目15项。**提升对外贸易水平。**做好出口企业孵化培育工作，鼓励具备条件的企业申请自营进出口备案登记，指导新备案企业开展进出口业务，着力培育外贸出口新的增长点。

（七）多点发力守底线，护航高质量发展进程。坚持把安全发展贯穿推动发展全过程，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种风险。强化粮食能源安全，切实有效防范各类自然灾害，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有序化解县本级政府债务，继续加大对非法集资、非法放贷等违法犯罪行为打击力度。切实抓好安全

生产，突出抓好交通、建筑、旅游、校园、危险化学品、城市安全运行、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全力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全面落实安全防控措施，建立长效机制，真正实现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加大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持续完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加强疫情防控、应急救援、灾害防治等各类物资储备，全面提升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

各位代表，实现2022年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目标任务艰巨、意义重大。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的指导和监督，虚心听取县政协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坚定信心，迎难而上，扎实工作，有效应对外部环境深刻变化，为继续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谱写共和发展美好篇章而努力奋斗！

附：1.名词解释

- 2.关于《共和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的说明
- 3.共和县 2022 年建设项目投资计划表（草案）

名词解释

1.“六稳、六保”：2018年7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首次提出“六稳”方针，即：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2020年4月，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提出“六保”新任务，即：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2.“三个重大”：重大工程项目、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举措。

3.“四地”建设：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工作时指出，要立足高原特色资源禀赋，积极培育新兴产业，加快建设世界级盐湖产业基地，打造国家清洁能源产业高地、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

4.“审批破冰”工程：我省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破冰”“融冰”的一项重要举措，重在解决投资审批繁、办事难、时限长、效率低，环节多、中梗阻，应用低、不联通等“坚冰”。

5.“一核三带三城多点”城镇化发展格局：指共和县新型城镇化发展的一核引领、三带辐射、三城带动、多点支撑格局。一核，是以恰卜恰镇为核心；三带，是环湖城镇带、沿黄特色城镇带、东西交通沿线城镇带；三城，是龙羊峡、倒淌河、黑马河三个重点城镇；多点，是塘格木、石乃亥、江西沟、甘地、铁盖、沙珠玉、切吉等7个乡镇。

6.“四好农村公路”：“四好农村路”是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习近平于2014年3月4日提出的。习近平指出“要求农村公路建设要因地制宜、以人为本，与优化村镇布局、农村经济发展和广大农民安全便捷出行相适

应，要进一步把农村公路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逐步消除制约农村发展的交通瓶颈，为广大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提供更好的保障”。

7.“三权”分置：是指形成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经营权流转的格局。

8.能耗“双控”：是指能耗强度和能耗总量的“双控”，一方面，对新上项目自身必须符合国内先进能效标准，其中新建高能耗项目单位产品（产值）能耗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用能设备达到一级能效标准；另一方面，充分考虑新上项目对项目所在地能耗总量控制目标的影响，分别给予暂停能评审批或实行能耗等量或减量置换。

9.“两高”项目：指高耗能、高排放的项目。高污染高耗能产业，指产业链对环境污染严重，能源消耗很高的产业。

10.“两品一标”：指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

11.医共体：医共体是农村开展医联体建设的主要模式。重点探索以“县医院为龙头，乡镇卫生院为枢纽，村卫生室为基础”的县乡一体化管理，构建县、乡、村三级联动的县域医疗服务体系。

12.“一老一小”：指城镇无保障的老人和在校学生及学龄前婴幼儿纳入基本医疗保险体系。

13.“雨露计划”：是扶贫开发工作的重要内容，“雨露计划”以政府主导、社会参与为特色，以提高素质、增“双随机一公开”：指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强就业和创业能力为宗旨，以中职(中技)学历职业教育、劳动力转移培训、创业培训、农业实用技术培训、政策业务培训为手段，以促成转移就业、自主创

业为途径，帮助贫困地区青壮年农民解决在就业、创业中遇到的实际困难，最终达到发展生产、增加收入，最终促进贫困地区经济发展。

14.“双随机一公开”：指在监管过程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

15.“双碳”：即碳达峰与碳中和的简称。2020年9月中国明确提出2030年“碳达峰”与2060年“碳中和”目标。

关于《共和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的说明

根据会议安排，下面就《共和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主要内容做简要说明：

该报告共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是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第二部分是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任务。

第一部分：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这部分从稳增长促转型、强调度抓项目、补短板优生态、惠民生增福祉、重改革强支撑五个方面总结了 2021 年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成就。**稳增长促转型方面**，总结了一年来的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并分别总结了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取得的成绩和完成的主要任务。**强调度抓项目方面**，围绕“三个重大”、“四地”建设，总结了一年来的项目谋划争取及全县项目建设总体情况及招商引资完成情况。**补短板优生态方面**，结合新型城镇化和农牧区优先发展，分别总结了一年来的城乡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保护方面取得的成效和资金投入。**惠民生增福祉方面**，通过 30 件民生实事，分别总结了一年来的乡村振兴、民生保障、社会事业方面取得的成效和资金投入。**重改革强支撑方面**，分别总结了一年来的重点改革、营商环境、对口援建领域取得的成效。

第二部分：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任务。2022 年是深入推进“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之年，合理安排好今年的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对于实现未来五年的宏伟蓝图具有重

大意义，综合考虑我县发展制约因素和有利条件，确定了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思路和预期目标。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建议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5%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5%，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5.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保持基本同步，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农牧区劳动力转移就业1.5万人次，居民消费价格涨幅、节能降碳减排控制在州定指标以内，粮食总产量保持在4万吨以上。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保持在95%以上，黄河出境断面水质保持在Ⅱ类。

明确阐述了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包括7个方面的内容：一是坚定不移优生态，提升高质量发展成色。始终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牢牢守好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要扎实抓好问题整改、大力发展绿色经济、全力推进污染治理。二是锲而不舍强产业，厚植高质量发展基础。发展农牧业特色优势产业，加快农牧业现代化进程；发展壮大清洁能源，打造国家清洁能源产业高地；推进旅游业发展提质，提升旅游景区综合承载能力；推广大数据应用，实现各领域数字化；多举措有效推进，促使现代服务业发展。三是凝心聚力扩内需，增强高质量发展后劲。始终把项目建设作为加快发展的根本动力和有效抓手，在“谋”上超前、在“质”上做优、在“量”上壮大、在“建”上加速，以项目建设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要压实责任促项目、远近结合谋项目、毫不放松建项目、拓宽眼界招项目、落实要素保项目。四是坚定不移抓统筹，筑牢高质量发展载体。要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深入开展乡村建设行动。五是尽心尽力惠民生，共享高质量发展成果。坚持把人民群众对

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扎实办好民生实事、补齐民生短板，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扎实推进 2022 年民生实事办理进度和质量。要保障群众稳定就业、推动教育优质发展、着力建设健康共和、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六是**多措并用促改革，激发高质量发展活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坚定不移推进改革开放，注重改革的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实现更高水平对外开放。要大力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化各项改革、加大扩大对外开放力度、提升对外贸易水平。**七是**多点发力守底线，护航高质量发展进程。坚持把安全发展贯穿推动发展全过程，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种风险。

共和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 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2 月 10 日在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五次次会议上
共和县人民政府

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现向大会提交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以审议，并请各位主任和委员提出意见。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青海代表团审议和考察青海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州财政工作会议精神，严格执行县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集中力量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狠抓增收节支，财政经济运行总体稳定，防范财政金融风险有力有效，民生保障水平持续提高。全县财政运行平稳有序，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2021 年全县总财力即一般公共预算

算收入为 390536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10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599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6307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9686 万元;调入资金 400 万元;地方政府新增债券收入 16138 万元。财政总支出 300221 万元。年终结余结转 87357 万元。

2.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2021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8105 万元,为年初任务 60950 万元的 95.3%,调整预算任务数 53819 万元的 108%,上年同期数为 58048 万元,同比增收 57 万元,上升 0.1%。按分税种完成情况:税收收入完成 45139 万元,占税收收入调整预算 42287 万元的 106.7%;非税收入完成 12966 万元,占非税收入调整预算 11532 万元的 112.4%。按征收部门分:税务部门完成 49921 万元,占调整预算 45419 万元的 109.9%;财政部门完成 8184 万元占调整预算 8400 万元的 97.4%。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2021 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7328 万元,同比下降 24.1%,上年同期数 339003 万元,同比减支 81675 万元。

需要特别报告的事项:2021 年 12 月 21 日在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审议通过的 2021 年 1-11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部分预算调整方案中将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0950 万元调整为 53819 万元。财力减少的原因是:根据《海南州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海南州绿色产业发展园区税收收入分成比例的通知》(南政〔2021〕27 号)文件要求,调整海南州绿色产业发展园区税收收入分成比例 7:3,调减我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131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1188**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3511 万元；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6469 万元；上年结余 1221 万元；上解收入-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565** 万元。其中：本年政府性基金支出为 5568 万元；调出资金 4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597 万元；年终结转结余 **2623**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 万元，完成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为 0 万元，当年无支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情况。2021 年，全县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8940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430**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268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3356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57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311 万元。

2.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情况。2021 年，全县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5513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400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670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6127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211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74 万元。

（五）地方政府性债务情况。

1.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2021 年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 92727.8 万元（一般债券 57327.8 万元；专项债券 35400 万元）。当年新增债务限额为 23538 万元（一般债券 16138 万元；专项债券 7400 万元）。2021 年末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为 69961.15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53517 万元；专项债券 14706 万元；政府负有担

保责任的债务（国际农发贷款）1738.15万元。政府债务余额均控制在限额以内。

2.新增政府债券情况。2021年新增一般债券16138万元，具体安排如下：一是转贷我县债券收入13214万元，二是省财政厅指定用途项目资金2924万元。

3.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政府债务还本为2721.15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还本2597万元，偿还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本金（国际农发贷款）124.15万元；政府债务付息支出为2552.79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支出1384万元，专项债券付息支出1155万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国际农发贷款）付息支出13.79万元；2021年政府债务无逾期，债务风险继续处于可控范围。

4.政府隐性债务情况。2021年初全县隐性债务余额为20815.2万元，当年已偿还本金2646.4万元，2021年末全县隐性债务余额为18350.8万元。

二、2021年财政主要工作

（一）加大统筹力度，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坚持把抓收入、增总量作为财政工作的中心任务，既注重向内挖潜、又积极向外借力。**抓好地方收入组织。**加强与执收部门的沟通对接，强化收入预期管理和依法征收，保持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8105万元，同比增收57万元、增长0.1%，为调整预算53819万元的108%，超额完成调整预算的目标任务。**积极争取上级支持。**紧抓政策机遇深入挖掘利好因素，加大汇报衔接力度。全县共争取新增一般债券16138万元，有效弥补和缓解了重大项目资金需求，充分发挥债券资金稳投资、补短板、强弱

项的积极作用。**加大资金盘活力度。**根据上级财政部门有关要求和存量资金管理办法，我县对2019年及以前年度财政性资金进行全面细致地摸底排查，全年共整合各类存量资金28717.54万元，主要用于道路建设、生态保护、脱贫攻坚、民生支出等重点领域，有效治理财政专项资金存量问题。

（二）全力保障资金，筑牢县域安全防线。全力保障疫情防控资金需求，加快资金拨付使用，全年累计下达疫情防控资金771万元，统筹用于抗疫支出。**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严格执行国家各项制度性和阶段性减税降费政策，为企业发展不断注入新的动能与活力，确保应享尽享，征收优惠政策后，减税额达1182.22万元。**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风险。**有效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坚持促发展与防风险并举。持续控增量、压存量，优先安排偿债资金，隐性债务风险进一步缓解，年内共化解隐性债务2464.4万元，化解率为100%，始终守牢风险底线。**规范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按照惠民惠农相关政策规定发放城乡居民个人八大类补贴，包括社会救济补贴类、优抚对象补助类、卫生健康补贴类、生态环保补贴类、农业农村补贴类、教育资助补贴类、就业补助类、其他类补助。建立以群众个人社会保障卡为载体的“一卡通”管理模式，提高惠民惠农财政补贴发放率，全年共发放各类惠民惠农补贴资金共计36665.24万元，确保各项惠民惠农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到户。

（三）聚焦民生福祉，保障社会和谐安定。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健全完善民生保障机制。**把保障民生支出放在预算安排的优先位置。对国家出台的统一民生政策做到应保尽保。保障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医疗等社保专项资金18155.9万元，

上划归集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9820万元。**聚焦特殊群体兜牢底线。**着力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不断提升民生保障的整体水平。全年共发放农村低保金3230.44万元，城镇低保金2081.77万元，特困供养资金560.71万元，临时救助资金4053.95万元，为农村低保老人和特困人员实施代养服务，落实补助资金19.04万元，有效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全力支持社会保障工作。**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完善就业资金投入保障机制。组织引导农牧区劳动力转移就业15465人次，实现劳动收入1.06亿元，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976.22万元，代缴社保补贴711.49万元。**确保整合政策平稳过渡。**为继续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实现共同富裕贡献财政力量。主动适应脱贫攻坚到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的政策调整，保持财政支持政策和资金规模总体稳定，确保财政帮扶政策有序衔接、平稳过渡。有效解决了农牧业生产、乡村道路、饮水安全等方面的需求，全年投入资金达22571.71万元（中央资金9895万元；省级资金8493.36万元；县级资金4183.35万元）。**全力支持生态文明建设。**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自觉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健全完善生态补偿机制，强化财政投入保障体系，加大生态保护力度。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巩固和增强我县生态优势。年内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和防治污染资金12593万元。

（四）深入攻坚克难，推进财政改革工作。大力推进现代财税体制建设，继续深化零基预算、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改革，预算管理改革进一步深化。**建立健全工作长效机制。**紧盯省州出台的严肃财经纪律相关政策，及时做好宣传解读，按规定充实完善配套措施，形成务实管用、可操作的制度体系，确保若干措施责任到位、执行到位。**深化实施透明预算改革。**坚持

“公开规范、阳光透明”加大预决算公开力度，加快建设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进财政系统信息贯通，强化部门之间信息共享和协同监督，建立全过程资金监控机制，提高预算管理透明度和运行效率。**深化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坚持量入为出、急需先办，全面推行“零基预算”管理，大力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深化推进专项资金统筹整合，全面实施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完善财政支出标准体系，增强对全县重大战略任务的财力保障。**加大财政信息公开力度。**坚持“公开为常态化、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以财政管理制度、预决算、地方政府债务、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绩效管理等领域为重点，全面推进财政信息公开。**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坚持“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实施专项资金和重大政策、国有资本资产、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政府购买服务、政府债务等领域绩效管理全覆盖，进一步压实预算管理责任，促进预算与绩效深度融和，推进预算绩效管理体制增效，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国有资产管理。**不断加强国有资产制度建设，保证国有资产增值保值，规范国有资产管理。从严审核行政事业单位新增资产配置，把好资产入口关，有效约束和规范新增配置行为。落实单位资产管理的具体责任，加强资产登记入账和清查盘点，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2021年对11个乡镇99个行政村进行清查核实，共盘盈44100万元，盘亏1100万元，损毁待报废61万元。**夯实财政管理基础工作。**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提高采购效率、降低采购成本，采购预算为59994.69万元，实际采购59098.94万元，节约资金895.75万元，各预算单位预留采购份额201.22万元，实现交易额385.42万元，完成预留份额的215.32%。

各位代表！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统揽全局、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和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各部门齐心协力、共同奋斗的结果。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面对新形势新要求，当前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还面临一些新的困难和问题，主要是：财政收入增速放缓，基本民生刚性支出不断攀升、重点支出需求有增无减、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偿债压力加大，财政收支平衡难度加大；预算标准体系建设还不健全，依然存在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打“折扣”，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尚未得到有效落实；支出结构固化僵化，前期工作不扎实导致“资金等待项目”资金紧张与资金沉淀矛盾并存。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深入剖析原因，采取有效措施，着力加以研究解决。

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2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一年，做好今年工作意义特殊而重大。奋力抢抓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的重大发展机遇，主动适应发展的新形势、新要求，努力推动各项工作实现新突破。为此，财政经济发展面临“新机遇”和“新挑战”，合理编制财政预算，系统谋划财政工作，为完成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保驾护航。

一、奋力开创2022年财政工作新局面

2022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工作重大要求为指引，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州财政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

彻落实省州委全委会和县委第十六届二次全委会精神。全力打造“泛共和盆地城镇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实施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的积极财政政策，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持续推进严肃财经纪律走深走实；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兜牢“三保”底线；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提高财政支出效率；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抓实政府隐性债务化解，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保持经济平稳运行和社会大局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基本原则：一是依法合规，全面综合。按《预算法》及实施条例要求，统筹预算编制工作，按照“工作量预算法”和“先有项目后有资金原则，科学合理编制预算。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将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的意见》作为财经管理中必须严格遵守的行为准则，把严肃财经纪律要求体现到项目决策、预算编制预算执行、财务管理、风险处置、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的全过程。二是量入为出，有保有压。既要坚定不移促发展，集中财力保障泛共和盆地崛起等战略部署，全力保障重大项目和重点领域支出。也要务实定量防风险，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确定收入预期，量入为出、有保有压安排预算支出。三是深化改革，讲求绩效。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拓展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功能，以零基预算理念安排支出，实施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强支出标准体系建设。落实部门预算综合绩效考评结果与预算控制数挂钩机制，加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强化对各预算单位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考评激励机制。

根据总体要求，综合考虑上一年预算执行和本年度收支预测情况，确定2022年预算草案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1.财政收入预算安排。2022年，全县总财力安排361215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6101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安排101998万元；上年结转87357万元；2022年提前预告专项78390万元；预计新增均衡性转移支付1500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30960万元。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61010万元，较上年增长5%，按征收部门分为：税务部门55417万元；财政部门5593万元。按分税种完成情况：税收收入49158万元；非税收入11852万元。

2.财政支出预算安排。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2022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安排361215万元，具体为：**一是**工资福利支出安排92396万元，占可用财力的25.58%；**二是**公用经费支出安排3613万元，占可用财力的1%；**三是**县级各类专项安排88021万元，占可用财力的24.37%；**四是**上级提前预告专项支出安排78390万元，占可用财力的21.70%；**五是**上解支出11438万元，占可用财力的3.17%；**六是**上年结转专项87357万元，占可用财力的24.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2022年，全县年初基金总收入21253万元，其中：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1669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623万元；2021年提前预告政府性基金194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21253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2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2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9030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18万元；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基金收入8378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350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84万元。2022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9030万元，以实际支出为主。

（五）政府性债务还本情况。

1.2022年初，全县政府性债务余额为69961.15万元，其中：一般债券53517万元；专项债券14706万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国际农发贷款）1738.15万元。**预算安排情况。**当年需偿政府债务到期本息7087.95万元（本金4632.5万元；利息2455.45万元），其中：一般债券本息到期4395万元（本金2508万元；利息1887万元）；专项债券本息到期2555万元（本金2000万元；利息555万元）；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本息137.95万元（本金124.5万元；利息13.45万元），预算安排本息7087.95万元。

2.2022年初，全县隐形债务余额为18350.8万元（藏区棚户区改造贷款资金15710.8万元；国开行发展基金2640万元），当年需偿还本息3490.68万元（本金2764.4万元；利息726.28万元），预算安排3490.68万元。

二、2022年财政重点工作

2022年，我们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州县委对全年经济形势研判和经济工作部署上来，统筹发展与安全、收入和支出、需求与可能，严格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要求，更好谋划、

推进、落实各项工作，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财力支撑。

（一）强化以收定支，提升预算管理质量。着力加强财源建设，增强财政可持续性。提升收入质量，优化支出结构，持续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健全收支动态监测预警，不断提高收入分析研判，预测调度的精准性。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更加突出以收定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坚决取消不必要的项目支出，从严控制新增项目支出，通过节支改善财政收支平衡状况。

（二）强化精准施策，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两个关键词，发挥好财政投资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加大对上资金争取力度，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化解土地等要素瓶颈制约，做实做强实体企业。聚焦民营企业发展，鼓励创新创业，降低企业成本，充分释放减税降费政策红利，不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进一步理顺中央和地方财政分配关系，健全完善收入合理共享、事权合理分担，共同促进发展的财政体制。

（三）强化民生保障，增强群众获得感。聚焦群众关切提升服务效能，突出财政的公共公平性，组织实施2022年各项民生工程建设，建立民生工程重点项目库，完善民生工程决策机制，不断增强民生工程建设科学性、前瞻性和系统性。切实做好民生工程后续管养，使之可持续发挥效益。同时做好补助补偿类项目按时足额有序发放，充分发挥财政社会保障职能。

（四）筑牢风险防线，规范管理政府债券。严格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健全地方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测机制，统一口径、统一监管，及时发现和处置潜在风险；严格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

审核和风险把控，提高债券项目申报的计划性、科学性、前瞻性；稳妥化解地方政府存量隐性债务，建立健全债务管理长效机制。加强风险管控，筑牢风险防线，打好提升防控能力“主动仗”，坚持促发展与防风险并举，管好用好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五）强化花钱问效，提高绩效管理水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将绩效理念融入财政管理改革全过程，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加强政府投资等支出评审论证及绩效评价。拓展绩效评价内容，将绩效评价重点由项目支出逐步延伸拓展到部门整体支出以及政策制定、制度执行等方面。强化支出责任，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部门信息公开的必要内容之一，促进预算部门加强管理、完善制度、提升绩效。

各位代表！2022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保持昂扬奋进的赶考劲头，感恩奋进，埋头苦干，全面贯彻县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和要求，牢记职责使命，开拓创新，真抓实干，圆满完成大会预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以走在前列的崭新姿态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十四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附件：名词解释

名 词 解 释

1.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转移支付：指上级政府通过预算安排的对下级政府无偿的资金补助。**专项转移支付：**指下级政府因承担上级政府委托事务或政府间共同事务等，享受的上级政府补助资金，又称有条件补助或专项拨款，是为了实现上级的特定政策目标，必须专款专用。

3.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由政府设立的，从规定范围筹集的，用于调节和平衡本级预算平稳运行的预算储备资金，主要以以下渠道筹集：公共财政预算当年超收收入；公共财政预算财力性结余；政府性基金滚存结余；统筹整合的专项资金和财政存量资金盘活资金；政府批准的其他收入。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应当用于：弥补公共财政预算编制的收支缺口；弥补年度预算执行终了因收入短收形成的收支缺口；解决政府决定的重大支出等。

4.“三保”支出：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分清轻重缓急，合理安排财政支出。为“三保”提供有力的保障。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压力的影响，加强对重点税源、重点企业和重点税种的征管，严禁虚收空转，将新增财力全部用在保工资增量和促民生发展上。

5.权责发生制：指权责发生制指凡是应属本期的收入和费用，不论其款项是否收到或付出，都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反之，凡不属于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在本期收到或付出，也不应作为本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

6.预算绩效管理:指为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水平,将绩效目标编制、运行跟踪、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等绩效管理理念和管理方法,贯彻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结果全过程,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又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绩效缺失有问责”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7.政府债务:指各级政府为公益性事业发展依法举借,需地方政府承担偿还责任的债务。具体包括:经国务院批准纳入政府债务管理的存量债务;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形成的债务。分为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一般债务**指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专项债务**指为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主要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

8.地方政府债券: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含经省政府批准自办债券发行的计划单列市政府)为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分为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一般债券**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资本项目发行,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本付息;**专项债券**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资本项目发行,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

9.再融资债券:再融资债券是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部分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的债券,是财政部对于债务预算的分类管理方式。再融资债券不能直接用于项目建设,但可为地方政府缓解政府偿债压力,降低利息负担。地方发行再融资债券实行限额管理。

10.政府债务限额:指省政府实行债务规模控制,对地方政府

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政府举债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加上当年新增债务限额(或减去当年调减债务限额)，具体分为一般债务限额和专项债务限额。

11.零基预算：指不受以前年度预算安排情况影响，以零为基点，一切从实际出发，逐项审议预算年度内各项费用的内容及其开支标准，并结合财力状况、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年度工作任务及项目准备情况等编制的预算。

12.财政存量资金：财政存量资金是指各级财政部门未分配到部门和地方的预算资金及预算部门未形成实际支出的财政资金。不包含财政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要求设立的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预算周转金、预备费，以及财政部规定不纳入存量资金清理范围的社会保险基金、粮食风险基金、教育收费、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代管资金等财政专户资金。

13.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指政府按照法定程序和采购目录，将原来由政府直接承担或通过事业单位承担的公共服务事项，以合同方式交予有资质的社会组织来完成，并根据后者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按照一定标准进行评估后支付服务费用。其主要方式是“市场运作、政府承担、定项委托、合同管理、评估兑现”。主要涵盖大多数公共服务领域，特别是养老、教育、公共卫生、文化、社会服务等。它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社会发展的一项新事物，也是建设公共服务型政府的有效途径，既体现了政府追求效率和转变职能，又促进了社会组织的发展成熟，是政府与社会组织合作的一种崭新方式。

14.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

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共和县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草案)

—2022年2月10日在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上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列席的同志们提出意见。

过去一年的主要工作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胜利召开，“十四五”规划开局，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之年，也是中央人大工作会议明确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适逢县乡人大换届，是县十五届人大圆满完成各项任务、十六届人大及其常委会接力开启新使命的一年。一年来，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省州人大常委会的精心指导下，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依法履职行权，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了人大力量。

一年来，常委会大力弘扬建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在总结中提高，在继承中创新，不断丰富人大工作的时代特色。年内，组

织召开人代会 2 次、常委会议 9 次、主任会议 21 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 21 项，作出决定决议 21 项，工作评议 5 个部门；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107 人次，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 12 次，圆满完成县人代会确定的各项任务。

一、以更高站位谋划人大工作，在彰显制度优势上保持定力

常委会牢牢把握人大机关的政治属性，坚持党的领导，切实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要求具体化、实践化，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牢牢把握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始终坚持党的领导，自觉把党的意志贯彻到人大工作的全过程和各方面，自觉把人大工作放到全县工作大局、县委中心任务中去定位、谋划和推进，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向县委请示重要工作、重大事项、重要问题，报告贯彻落实党的方针政策、中央和省州县委重大决策部署及工作情况等 15 件，确保人大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筑牢思想理论根基。**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工作重大要求、十九届六中全会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的核心要义作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县委重大决策部署的根本遵循，列为党组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的“第一议题”，做到学思践悟、知行合一。调动各级人大代表深入学习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在全县上下掀起学习热潮。**服务全县发展大局。**按照县委统一安排，常委会积极承担全县重点工作，经常深入联点乡镇、联点村（社区）政策宣讲、开展慰问活动，围绕村（社区）“两委”换届、县乡人大换届、乡村振兴战略、疫情防控、高原美丽乡村建设、全域无垃圾县创建、征地拆迁、污水处理、县级

领导联重点项目等工作，深入一线调查研究，听取意见建议，指导开展工作，积极帮助基层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有力地推动了全县中心工作的顺利开展。**依法做好人事任免。**准确把握县委意图，依法做好人事任免工作。严格执行《共和县人大常委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坚持拟任人员任前法律知识考试、表态发言，就职宪法宣誓，保证机关工作人员忠实履行职责，适应新时代发展要求。年内共任免县人大常委会、专门委员会工作人员 15 人次、县人民政府工作人员 29 人次、县监委工作人员 8 人次、县人民法院工作人员 40 人次、县人民检察院工作人员 15 人次。

二、以更严纪律完成换届选举，在发扬人民民主上持续加力

常委会坚持发扬民主和依法办事有机结合，严格按照法律规定程序，精心组织，周密部署，确保换届选举工作依法圆满完成。**党的领导全面强化。**按照县委的安排部署，组织召开换届选举工作会议，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并进行分层次、分阶段培训。及时成立县乡选举委员会，严格按照换届程序开展宣传动员、选区划分、选民登记、代表候选人提名与确定等工作，划分县级选区 102 个，乡级选区 216 个。**纪律规矩挺在前头。**严格落实“十严禁”纪律要求，会同组织部门第一时间向县乡两级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发放换届提醒卡片和小册子 300 余份，集中观看《镜鉴》，开展警示教育；督导组始终保持严肃纪律态势，深入联点乡镇，对换届选举关键环节开展监督指导，加强分析研判，对换届风气问题进行多次风险排查，实现了“零上访”“零干扰”“零失误”。**人选把关从严从实。**组织选民认真学习有关规定和中央关于“九个一律”不得提名的工作要求，严把政治关、素质关、结构关，

对 1068 名县乡人大代表初步建议人选进行资格联审，全面了解掌握候选人的政治素质、群众基础、遵纪守法、社会形象等方面情况，为保证代表质量和代表的广泛性代表性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人民民主充分彰显。**充分保障选民的选举权和民主权利，通过选民依法选举产生新一届县级人大代表 167 名、乡（镇）级人大代表 583 名，结构比例较上届均有提高。认真筹备、精心组织，召开新一届乡（镇）、县人代会，依法选举产生了新一届领导班子，各职候选人均以全票当选，选举过程风清气正、选举结果人民满意。

三、以更实举措增强监督质效，在服务发展大局上精准发力

常委会锚定“十四五”发展目标，紧扣经济社会发展重点任务、重大举措、关键领域，综合运用听取审议专项报告、执法检查、视察调研、述职评议等方式，打好人大监督“组合拳”。**聚焦经济运行开展监督。**围绕全县经济发展大局，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审议通过了共和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决议、共和县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共和县 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财政预算的决议；听取和审议了 2020 年财政决算报告及审计报告；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部门预算的报告、2021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2021 年 1 至 11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部分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全县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2019 年及以前年度存量资金整合统筹使用方案的议案、2021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安排意见的议案等，增刚性，求质效，聚焦经济工作高质量发展。**聚焦民生实事开展监督。**听

取审议了 2020 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专项报告、全县脱贫攻坚成果巩固及启动乡村振兴工作情况的报告；对全县全域旅游发展情况、《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实施情况进行了视察，并形成视察报告，提出意见建议 7 条。配合省州人大常委会完成对重点督办的青海湖水位上涨淹没草场生态补偿机制、《青海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修改）》《海南州城镇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全域旅游、中小学体育教学等视察调研。继续对县政府为民办 30 件实事纳入重点督办内容，深入项目实施单位进行了督办，得到了人大代表的好评。**聚焦法治建设开展监督。**将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探索完善工作机制，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年内对 2 份文件进行了审查备案。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情况和县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刑事检察情况的专项报告。协助省州人大常委会完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青海省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青海省宗教事务条例》等 12 部法律法规的执法检查，提出意见建议 18 条，有效推动了相关法律法规在共和落地和有效实施。注重通过信访渠道了解民情民意，共接待人民群众来信来访 12 件，30 余人（次），通过受理来信来访，维护了群众的权益。

四、以更优服务支持代表履职，在为民担当作为上深挖潜力

常委会以强学习、严制度、优活动为重点，不断提升代表的政治鉴别能力、把握全局能力、依法履职能力、服务选民能力，推动代表发挥好依法监督、参与决策、桥梁纽带、模范带头作用。**完善代表联络平台。**积极搭建代表与选民面对面交流、接受监督

的平台，在 17 个社区 46 个自然村延伸建立“人大代表活动室”63 个，解决经费 63 万元，实现代表联络室、代表活动室“两室”全覆盖。**强化代表履职能力。**以换届为契机，从源头抓起，着力改善新一届人大代表的专业结构、知识结构和年龄结构，就理论政策、法律知识、人大制度等开展初任代表集中培训班 13 期。**增强建议办理质效。**高度重视建议办理工作，加强与代表、县政府及其承办单位的联系，加大督办力度，听取办理情况报告。截止目前，县十五届人大七次会议代表提出的 15 件建议和县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提出的 51 件建议办复率、满意率均为 100%。**丰富闭会期间活动。**邀请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议、参加执法检查、视察调研等活动，有效拓展了代表知情知政和履职渠道。常态化开展代表中的领导干部进“两室”活动，听民意、察民情、解民忧。广大代表在疫情防控、基层治理中迅速行动、宣传政策、捐款捐物，展现了心系群众、担当作为的代表风采。

五、以更高标准加强自身建设，在提升履职水平上久久用力

常委会坚持把加强自身建设摆在重要位置来抓，以建设“四个机关”为着力点，着力塑造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形象，实现了履职能力和履职水平的有效提升。**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对标对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总要求，紧紧抓住“学讲看做”四个环节，广泛开展学习培训、主题宣讲、专题党课，积极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深入推进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围绕教育、医疗等民生领域突出问题，推动解决了一批基层困难事、群众烦心事。高质量召开党史学习教育民主生活会。**注重发挥党建引领**

作用。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严格执行党章等党内各项法规、基本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扛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组织开展重温入党誓词、“阳光助残”、党史故事我来讲、志愿服务、观看红色影片等主题党日活动。深入联点黑马河镇文巴村、然去乎村宣讲中央和省委1号文件精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慰问联点脱贫户，为联点工业园社区贫困大学生开展爱心捐助活动。**真抓实干改进工作作风。**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压紧压实“一岗双责”。召开党风廉政专题片，对各委室负责人进行集体约谈，着力提高拒腐防变能力。全力支持派驻纪检监察组开展工作，扎实开展机关办公用房核查、违规收送礼金问题整治、节约型机关创建等活动。常委会领导带头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指导工作，解决问题。各专门委员会积极跟进，改进执法检查、视察调研方式，提高监督工作质量。**注重提升机关良好形象。**加强与媒体的沟通联系，通过人大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共和新闻网等媒体，全方位、深层次、多角度的宣传人大工作。高度重视机关精神文明建设，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组织开展卫生县城、文明城市等富有成效的文明创建活动，树立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奋发向上、锐意进取、文明和谐的良好形象。**全力夯实基层工作基础。**组织各乡镇人大主席、人大干事赴海东平安、化隆学习交流；举办乡镇人大提升年现场观摩会，着力推进乡镇人大建设年、落实年、提升年活动。印发《“乡镇人大建设年”提升行动工作方案》《进一步推动全县人大“两室一平台”规范化建设的工作方案》，乡镇人大工作逐步呈现出良好态势。**如：恰卜恰镇**创新工作思路，形成了“12345”工作格局。**龙羊峡镇**积极打造代表履

职积分，民生实事项目代表票决制，并荣获省级示范点称号。倒淌河镇通过“代表流动联络站”收集民意，解决群众问题，制作州县镇三级代表门牌，接受选民监督。石乃亥镇、塘格木镇各级代表积极参与到睦邻友好、草山地界水事等纠纷调解当中，维护了地区稳定。江西沟镇按照“1155”工作法，开展争创“四好”代表之家，争做“四优”人大代表活动。黑马河镇、廿地乡有效发挥人大代表桥梁和纽带作用，主动参与到党委政府生态保护、环境整治、机场建设、易地搬迁等重点工作中，架起了群众和党政间的“连心桥”；切吉乡采取1+8+N、十户长及“代表五联”工作法，克服了牧区线长点多面广问题。沙珠玉乡发扬沙珠玉治沙精神，进一步增强了全体选民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信心。铁盖乡开展“人大代表进网格、三级代表全参与”活动，使代表履职与民生项目、社会治理等工作深度融合。

各位代表！常委会过去一年所取得的成绩，是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下，县委坚强领导、省州人大常委会精心指导的结果，是全体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各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机关工作人员尽职尽责、积极作为的结果，是“一府一委两院”和各乡镇人大密切配合的结果，是全县各族人民和社会各界充分信任、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是：突出监督重点、提升监督刚性、推动解决问题上还需持续用力；密切联系代表、丰富履职活动、发挥代表作用上还需深化拓展；提高履职能力、改进机关作风、推动工作落实上还需不断强化。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切实加以解决。

2022 年主要任务

各位代表，2022 年，我们将迎来党的二十大和省十四次党代会，做好今年的工作意义重大、使命光荣。市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思路和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十三届七次、州十五届二次人代会及县委十六届二次全委会议精神，**坚持和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努力打造让县委放心、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治机关、国家权力机关、工作机关和代表机关，肩负起新时代使命任务，为推进“泛共和盆地”区域中心城市打造中部崛起的聚宝盆做出人大贡献。**

一、坚持党的领导，不断展现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政治担当

党的领导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最高政治原则。市人大常委会要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正确方向，用人大工作实践不断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时代内涵。**一要坚持之以恒强化理论武装。**要严格对标“党领导下的重要政治机关”定位，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重要精神，坚持战略定力、使命担当和为民情怀，自觉把人大工作置于“四个意识”的政治原则中去定向、置于“四个自信”的政治定力中去把握、置于“两个确立”的政治立场中去捍卫、置于“两个维护”的政治站位中去践行，以理论清醒保证政治坚定，以思想自觉引领行

动自觉。**二要矢志不渝坚持党的领导。**要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思想上紧扣县委意图，工作上紧盯县委决策，行动上紧跟县委步伐，坚决做到县委工作重点指向哪里，人大履职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要认真落实向县委请示报告制度，坚持重大事项、重点工作、重要会议、重要活动及时向县委请示汇报，积极争取县委的全面领导，确保人大各项工作始终在正确轨道上有力前行。**三要坚定不移增进百姓福祉。**人大工作的根基在人民，发挥作用的力量在人民，依法履职的归宿也在人民。要牢牢把握人民当家作主这个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和核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大理念贯彻到人大工作的各方面，充分发扬民主、集体行使职权，努力使每一次监督、每一个决定、每一项任免都反映人民意愿、维护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

二、为人民监督，不断扛起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履职担当

人大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主阵地、主渠道。市人大常委会要准确把握新时代人大监督工作的职责使命和任务要求，围绕县委十六届二次全体会议提出的“两件大事”“三件要事”“四大难题”，精准选议题、科学定方向，推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要着力增强监督的精准性。**听取审议计划、预决算、审计、国资等报告。围绕江苏援建、州庆重大项目建设、生态环境保护、中小学“双减”及五项管理政策、医疗保障、公共卫生服务、脱贫攻坚巩固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议题把脉开方、监督问效，以人大的“监督质量”提高群众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围绕推进全面依法治县，加强对审判工作、检察工作的监

督，促进公正司法和司法为民。**二要着力增强监督的实效性。**紧盯增进民生福祉，做好《海南藏族自治州自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贯彻落实的情况的执法检查。对全县城乡居民免费体检及部分疾病医疗保障工作、中（藏）药事业发展和农牧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情况以及社区矫正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视察调研。对全县草畜平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题询问。**三要着力增强监督与时俱进。**做好预算联网监督平台建设工作，进一步延伸监督触角、补强监督链条。调研共和县打造绿色有机产品输出地样板区情况，推进“四地”建设工作。听取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报告，保障规章文件的合法规范。对经全体代表票决产生的年度民生实事项目直奔一线，全过程盯好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确保项目落到实处。

三、激发代表活力，不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使命担当

人大代表是人民代表大会的主体、是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主体、是保障人民当家作主的主体。**一要逐步探索，打造代表培训新格局。**坚持把学习培训作为提升代表履职能力的重要前提，在学习内容上，坚持“全覆盖”与“精细化”相结合；在学习方式上，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在学习要求上，坚持“自己学”与“集中学”相结合；不断强化代表的身份意识、角色意识，让更多的代表能言、善言、敢言、真言。要多形式、多举措、多层次邀请代表更加广泛深入地参与常委会重要工作、重大活动，进一步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促进代表依法履职，在实践中彰显代表作为、体现人大担当、诠释制度力量。**二要完善保障，建立代表活动新机制。**按照“拓展服务功能，创新联络

方式”的思路，巩固深化乡镇人大建设年活动和“两室一平台”成果，丰富代表活动内容，使之成为代表互相学习的交流平台和传递共和人大声音的“直通车”。不断完善“三级联系”制度，聚焦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继续开展领导干部进“两室”、选民接待日等活动，把最真实的基层情况和群众想法，及时反映反馈至相关部门，织密织牢社情民意网。**三要提升能力，展现代表担当新作为。**坚持高质量“提”与高质量“办”相结合，扎实做好代表意见建议，加强“三见面”、“四审核”，坚持督办机制、不断提升代表意见建议的问题解决率和综合满意率，交出办理工作“高分”答卷。

四、凝聚整体合力，不断锤炼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事业担当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市人大常委会要始终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大“四个机关”的定位和要求，全面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努力打造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县域典范。**一要强化政治机关属性。**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和省州县党委各项决策部署，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捍卫“两个确立”。**二要持续改进工作作风。**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推动党建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推动机关党的建设始终走在前、作表率。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驰而不息纠治“四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注重加强对乡镇人大的指导。**三要提升管理服务水平。**不断健全常委会工作制度和机关管理制度，推进常委会及机关工作规范化。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持续推进党

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领域工作责任落实，建设政治坚定、尊崇法治、勤勉尽责的干部队伍。持续强化人大宣传工作和机关信息化建设。

各位代表！潮平岸阔催人进，风起扬帆正当时。在新的赶考路上，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心怀国之大者，保持赶考的清醒和坚定，踔厉奋发、笃行不怠，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名词解释

1. **“两个确立”**：党的十九届六中确立了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确立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

2. **“乡镇人大建设年”提升行动**：市人大常委会根据省人大常委会开展“乡镇人大建设年”提升行动的要求，围绕人大主责主业，从组织、制度、保障等方面推动乡镇人大强化职能，为完善根本政治制度，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夯实根基。

3. **“两室一平台”**：在乡（镇）建立“人大代表联络室”；在村（社区）建立“人大代表活动室”；市人大常委会依托人大门户网站建立“人大代表网络履职平台”。

4. **“四个机关”**：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强调，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全面加强自身建设，成为自觉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机关、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权力机关、全面担负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始终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

5. **“12345”工作格局**：即，“一个核心”始终坚持党的领导这一政治原则，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在工作节奏和工作尺度上始终与党委保持一致。“两个规范”在严格履职程序上更加用力。进一步规范“两会”程序、进一步规范阵地建设。“三个紧扣”在依法有效监督上更加有力。紧扣全镇中心工作、紧扣改善民生开展监督、紧扣跟踪问效开展监督。“四个注重”在发挥主体作用上更加充分、注重代表培训、注重履职平台、注重建议

办理、注重问题导向。“**五项行动**”在创特提质增效上打造品牌。严把“代表四关”、着力提升优化结构行动、着力提升平台建设行动、着力提升机制建设行动、着力提升监督实效行动、着力提升责任担当行动。

6. “1155”工作法：“1个围绕”——围绕中心工作。围绕党委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将依法履职作为人大代表之家的自觉追求和基本职责，大力推进思想意识转变、工作方式转型、服务途径创新，努力提升服务质量，作党和政府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1个平台**”——**延伸履职平台**。紧紧抓住推进“乡镇人大建设年”的有利契机，把人大代表联络平台的建设向村级延伸。“**5个坚持**”——充分发挥人大代表模范带头作用，坚持党委领导、坚持理论学习、坚持创新机制、坚持严督实查、坚持代表述职。代表工作思路不断创新，组织开展活动持续丰富，架起了人大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连心桥”。“**5个提高**”——按照“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宗旨，建立健全人大代表履职档案。提高决策落实能力、提高代表履职素质、提高人大工作水平、提高意见办理实效、提高选民工作监督。

7. 1+8+N模式：1是人大主席团，即：以人大主席团工作为中心，完善代表之家和代表联络室的硬件及软件设施，做好组织代表，联络代表，接待代表及选民工作，发挥上情下达，下情上报的职能。8是8个代表联络站，即：建立8个代表联络站的建设，落实“提升五个能力，发挥五个作用”为主的代表能力建设，规范联络站常规工作，发挥联络站职能。N是选民联络员，即：以10户的选民为基数，推选1名有文化，有担当的选民联络员。

8. 全过程人民民主：2019年11月，习近平总书记视察上海

虹桥街道基层立法联系点，明确提出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概念。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又对全过程人民民主进行了精辟的阐释。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不仅有完整的制度程序，而且有完整的参与实践。我国实行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体，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政体，实行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等基本政治制度，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形成了全面、广泛、有机衔接的人民当家做主制度体系，构建了多样、畅通、有序的民主渠道。全体人民依法实行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依法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实现了过程民主和成果民主、程序民主和实质民主、直接民主和间接民主、人民民主和国家意志相统一，是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的民主，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社会主义民主。我们要继续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建设，把人民当家作主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党治国理政的政策措施上来，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党和国家机关各个方面各个层级工作上来，具体地、现实地体现到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工作上来。

9. 预算联网监督平台：利用大数据技术，在收集分析政府预算数据基础上，依法加强政府预算决算审查监督，推动预算公开透明。2017年6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地方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全国各级人大争取用三年时间，逐步形成横向到边、纵向贯通的预算监督网络。

10. “三级联系”制度：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联系委员、委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民。

11. 领导干部进“两室”：各级人大代表特别是代表中的党员领导干部不定期到人大代表联络室、人大代表活动室宣讲法规政策、听取群众意见、回应群众关切、帮助解决问题。

关于《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送审稿）》 起草情况的说明

各位领导：

现就《共和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送审稿）》起草情况作如下说明。不妥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一、起草过程

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是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将审议通过的重要文件。为全面总结过去一年的主要工作并提出 2022 年主要任务，2021 年 12 月初，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专题安排部署了工作报告的起草工作，并就报告起草的总体思路、基本原则、结构等方面提出要求。办公室根据主任会议安排，紧扣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和人大工作实际，全面了解和梳理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各工作机构全年依法履职情况和工作打算，于 2022 年 1 月上旬，草拟完成初稿。初稿形成后，办公室组织各专工委负责人对报告进行讨论修改，形成了第二稿。省十三届人大七次会议和州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召开后，根据省州人代会精神，办公室再次对报告进行修改，形成了征求意见稿，在征求常委会主任、各副主任、专工委负责人、委员、乡镇人大和部分代表意见的基础上，对报告进行再一次补充完善，形成了报告（草案），并于 2 月 10 日提交县人大十六届五次常委会审议，根据会议审议意见，最终形成了提请本次会议审议的文稿。

二、报告主要内容

工作报告全文约 8000 余字，分为两个部分。

第一部分为过去一年的主要工作。报告对去年以来县人大常

委会集中精力从政治建设、监督工作、换届选举、代表工作、自身建设等5个方面进行有重点的总结。一是从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筑牢思想理论根基、服务全县发展大局、依法做好人事任免四个方面总结了常委会牢牢把握人大机关的政治属性，坚持党的领导，切实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要求具体化、实践化，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二是从党的领导全面强化、纪律规矩挺在前头、人选把关从严从实、人民民主充分彰显四个方面总结了常委会坚持发扬民主和依法办事有机结合，严格按照法律规定程序，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圆满完成了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工作。三是从聚焦经济运行、民生实事、法治建设三个方面开展监督工作、并锚定“十四五”发展目标，紧扣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重点任务、重大举措、关键领域，综合运用听取审议专项报告、执法检查、视察调研、述职评议等方式，对2021年监督工作进行了全面总结。四是从完善代表联络平台、强化代表履职能力、增强建议办理质效、丰富闭会期间活动四个方面总结了过去一年常委会以强学习、严制度、优活动为重点，推动了代表发挥好依法监督、参与决策、桥梁纽带、模范带头作用。五是从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注重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真抓实干改进工作作风、注重提升机关良好形象、全力夯实基层工作基础五个方面总结了常委会坚持把加强自身建设摆在重要位置来抓，以建设“四个机关”为着力点，塑造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形象，实现了履职能力和履职水平的有效提升。

报告从三个方面分析了存在的突出问题。一是突出监督重点、提升监督刚性、推动解决问题上还需持续用力；二是密切联

系代表、丰富履职活动、发挥代表作用上还需深化拓展；三是提高履职能力、改进机关作风、推动工作落实上还需不断强化。

第二部分为 2022 年的主要任务。提出了 2022 年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思路和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 and 省十三届七次、州十五届二次人代会及县委十六届二次全委会议精神，坚持和捍卫“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努力打造让县委放心、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治机关、国家权力机关、工作机关和代表机关，肩负起新时代使命任务，为推进“泛共和盆地”区域中心城市打造中部崛起的聚宝盆做出人大贡献。

报告对做好 2022 年工作从四个方面做出了安排：一是坚持党的领导，不断展现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政治担当。强调人大常委会要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正确方向，用人大工作实践不断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时代内涵。二是为人民监督，不断扛起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履职担当。强调常委会要准确把握新时代人大监督工作的职责使命和任务要求，围绕县委十六届二次全体会议提出的“两件大事”“三件要事”“四大难题”，精准选议题、科学定方向，推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三是激发代表活力，不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使命担当。强调常委会要积极主动创新，充分发挥好人大代表主力军作用，不断丰富和拓展民主实践形式，切实推进全县人大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四是凝聚整体合力，不断锤炼全过程人民民

主的事业担当。强调常委会要始终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大“四个机关”的定位和要求，全面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努力打造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县域典范。

在结尾部分，号召全体各位代表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汇报完毕。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召开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的决定

2022年2月10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定：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2月16日至
19日在恰卜恰举行，会期4天。会议的主要议程是：

一、传达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中
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省委十三届十一次全会、
省十三届人大七次会议、州委十四届二次全会、州十五届人大二
次会议和县委十六届二次全会精神（书面）；

二、听取和审议共和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三、审查和批准共和县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
行情况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书
面）；

批准共和县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四、审查和批准共和县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
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批准共和县2022年县本级预算；

五、听取和审议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六、听取和审议共和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七、听取和审议共和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八、选举；

九、其他。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议 程（草案）

2022年2月10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一、传达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省委十三届十一次全会、省十三届人大七次会议、州委十四届二次全会、州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和县委十六届二次全会精神（书面）；

二、听取和审议共和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三、审查和批准共和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书面）；

批准共和县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四、审查和批准共和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批准共和县 2022 年县本级预算；

五、听取和审议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六、听取和审议共和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七、听取和审议共和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八、选举；

九、其他。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日 程（草案）

2022年2月10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2月16日（星期三）

上午 8：30-12：00

代表和列席人员报到

下午 15：00

各代表团组团会议

地 点：分团会议室

主持人：各代表团召集人

内 容：

1. 推选各代表团团长、副团长；
2. 酝酿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
3. 讨论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程（草案）；
4. 酝酿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草案）；
5. 推选代表团临时党支部成员。

下午 15: 30

预备会议

地 点：县会议中心一楼报告厅

主持人：祁海永

内 容：

1. 选举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
2. 表决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程（草案）；
3. 表决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草案）；
4. 宣布各代表团团长、副团长名单。

预备会议之后

党员大会

地 点：县会议中心一楼报告厅

主持人：吴永洁

内 容：

1. 宣读成立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临时党组批复；
2. 宣布各代表团临时党支部成员名单；
3. 县委领导讲话。

2月17日（星期四）

上午 9: 00

开幕大会

地 点：县会议中心一楼报告厅

主持人：久买

内 容：

1. 传达学习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省委十三届十一次全会、省十三届人大七次会议、州委十四届二次全会、州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和县委十六届二次全会精神（书面）；

2. 共和县人民政府县长李文林作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3. 审查共和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书面）；

4. 审查共和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开幕大会之后

代表团第一次会议（分代表团审议）

地 点：分团会议室

主持人：代表团团长或副团长

内 容：

共和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下午 15: 00

代表团第二次会议（分代表团审议）

地 点：分团会议室

主持人：代表团团长或副团长

内 容：

1. 共和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 共和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3. 共和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4.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增补委员人选办法（草案）。

2 月 18 日（星期五）

上午 9：00

第二次全体会议

地 点：县会议中心一楼报告厅

主持人：赵梅

内 容：

1. 共和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华旦扎西**作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2. 共和县人民法院院长**徐明**作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3. 共和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昂倩**作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4. 表决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增补委员人选办法（草案）。

（上午 12 时为代表提出议案截止时间）

下午 15: 00

代表团第三次会议（分代表团审议）

地 点：分团会议室

主持人：代表团团长或副团长

内 容：

1. 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2. 共和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3. 共和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4. 酝酿主席团提名的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各专门委员会增补委员人选名单（草案）；
5. 票决共和县人民政府 2022 年为民办 20 件实事。

2 月 19 日（星期六）

上午 9: 00

代表团第四次会议（分代表团审议）

地 点：分团会议室

主持人：代表团团长或副团长

内 容：

1. 关于共和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2. 共和县人大财政经济专门委员会关于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计划（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3. 关于共和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草案）；

4. 共和县人大财政经济专门委员会关于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and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5. 关于共和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的决议（草案）；

6. 关于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7. 关于共和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8. 关于共和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上午 10：30

选举暨闭幕大会

地 点：县会议中心一楼报告厅

主持人：华旦扎西

内 容：

1. 通过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各专门委员会增补委员人选名单（草案）；

2. 宪法宣誓；

3. 表决关于共和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4. 表决关于共和县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草案)；

5. 表决关于共和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的决议(草案)；

6. 表决关于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7. 表决关于共和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8. 表决关于共和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

9. 其他。

（日程如需调整，由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会议决定）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

2022年2月10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主席团成员（39名，以姓氏笔画为序排列）

| | | |
|------------|----------|------------|
| 才周加（藏族） | 久 买（藏族） | 马卫东（撒拉族） |
| 马家芬（女，藏族） | 王 燕（女） | 王文成 |
| 王振廷（藏族） | 公保索南（藏族） | 旦正多杰（藏族） |
| 叶太加（藏族） | 冯庭忠 | 华 科（藏族） |
| 华旦才让（藏族） | 华旦扎西（藏族） | 华青多杰（藏族） |
| 多杰才让（藏族） | 多杰扎西（藏族） | 刘增敏（女） |
| 祁海永（藏族） | 李子龙（土族） | 杨英柱（藏族） |
| 豆 拉（藏族） | 宋宝成 | 张 峰 |
| 张海燕（土族） | 陈 军 | 拉毛才让（女，藏族） |
| 拉毛央增（女，藏族） | 周太才让（藏族） | 赵 梅（女） |
| 胡炳瑞（藏族） | 南 杰（藏族） | 彦宝梅（女，蒙古族） |
| 索南才让（藏族） | 谢康勇 | 强智加（藏族） |
| 谭海荣 | 翟增荣（土族） | 滕晓炜（女） |

秘书长：久 买（藏族）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草案）

2022年2月10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 | | |
|--------|--------|--------|
| 张 峰 | 华旦扎西 | 久 买 |
| 祁海永 | 赵 梅 | |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执行主席名单（草案）

2022年2月10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2月17日 开幕大会暨第一次全体会议

张 峰 华旦扎西 谢康勇 久 买
祁海永 赵 梅 马家芬 华 科
旦正多杰 马卫东 华青多杰 冯庭忠
公保索南

主持人：久 买

2月18日 第二次全体会议

赵 梅 王文成 张海燕 强智加
王 燕 陈 军 宋宝成 胡炳瑞
周太才让 才周加 华旦才让 翟增荣
杨英柱

主持人：赵 梅

2月19日 选举暨闭幕大会

张 峰 华旦扎西 谢康勇 久 买
祁海永 赵 梅 豆 拉 王振廷
拉毛央增 谭海荣 叶太加 多杰才让

南 杰

主持人：华旦扎西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副秘书长名单（草案）

2022年2月10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东智才让 李 子 龙 索南项欠
王 振 廷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主席团关于代表提出议案截止时间的 决定（草案）

2022年2月10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决定：共和县人大代表10人以上联名提出属于共和县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范围内的议案，截止日期为2月18日上午12时。代表对各方面工作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不受这个时间限制。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议案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

2022年2月10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主任委员：

祁海永

副主任委员：

王国勋

委 员：

李子龙

张海燕

王文成

旦正多杰

强智加

豆拉

索南才让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列席人员名单

(共 89 人)

2022 年 2 月 10 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一、法定列席人员 (58 人)

(一) 共和县人民政府组成人员 (34 人)

| | |
|-------|-----------------|
| 周 加 | 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
| 徐 衍 光 | 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
| 苗 润 | 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
| 尕藏才让 |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 |
| 韩 福 龙 |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
| 李 琳 琼 |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
| 加 羊 |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
| 吴 斑 |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
| 梁 伟 |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
| 麻 成 学 |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人选 |
| 索南项欠 |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
| 豆拉才让 |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 |
| 钟 耀 庭 | 县财政局局长 |
| 杜 苏 海 | 县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
| 沈 建 云 | 县农牧和科技局局长 |
| 晋 生 德 | 县水利局局长 |

| | |
|------|--------------------|
| 樊 荣 | 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局长 |
| 徐海东 | 县乡村振兴局局长 |
| 巷青加 | 县民政局局长 |
| 羊本才让 | 县教育局局长 |
| 仲志飞 |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
| 郑伟章 |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
| 才 项 |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
| 马明煜 | 县生态环境局局长 |
| 才项多杰 | 县医疗保障局局长 |
| 段海光 | 县统计局局长 |
| 仁 增 |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
| 王德荣 |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
| 赵久文 |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
| 安进奎 |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文体旅游广电局局长 |
| 张进德 | 县司法局局长 |
| 史生清 | 县审计局局长 |
| 吉先加 |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
| 李毛扬忠 | 县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局长 |

(二) 不是县人大代表的省州人大代表 (24 人)

| | |
|-----|-------------------|
| 谢小娟 | 省人大代表、恰卜恰镇干部 |
| 高海瑞 | 州人大代表、县公安局三级警长 |
| 卓 玛 | 州人大代表、县农牧和科技局副局长 |
| 阿文海 | 州人大代表、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
| 李玉伟 | 州人大代表、县农牧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
| 喇臣梅 | 州人大代表、县林业站副站长 |

- 李 琴 州人大代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监督员
- 赵 晓 萍 州人大代表、县第二寄宿制小学校长
- 张 宁 州人大代表、县特勤站站长
- 韦 强 州人大代表、沙珠玉乡珠玉村党支部书记
- 山 珠 加 州人大代表、沙珠玉乡下卡力岗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 华 旦 州人大代表、倒淌河镇东卫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 张 海 山 州人大代表、铁盖乡托勒台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 索南拉加 州人大代表、甘地乡羊让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 力旦多杰 州人大代表、塘格木镇曲让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 宽 太 先 州人大代表、倒淌河镇甲乙村党支部副书记
- 江 周 加 州人大代表、青海湖景区加隆生态畜牧业专业合作社理事长
- 却 宗 吉 州人大代表、黑马河镇正却乎村妇联主席
- 马 云 红 州人大代表、铁盖乡委曲村妇联主席
- 华 克 加 州人大代表、石乃亥镇切吉村村民
- 东 主 加 州人大代表、切吉乡塔秀村村民
- 英吉卓玛 州人大代表、石乃亥镇鲁色村村民
- 杨 生 宝 州人大代表、恰卜恰镇东巴清真寺教长
- 久 先 杰 州人大代表、甘地乡千卜录寺僧侣

二、共和县人大常委会决定列席人员（31 人）

（一）县委有关部门、县人民政府直属机构、人民团体负责人（19 人）

1. 共和县委有关领导和部门、人民团体负责人（15 人）

| | |
|------|------------------|
| 万玛端智 | 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 |
| 吴永洁 | 县委常委、组织部长 |
| 多杰本 | 县委常委、统战部长 |
| 张玉花 | 县委常委、宣传部长 |
| 张巍 | 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 |
| 严海明 | 新寺管委会主任 |
| 登巴 | 千卜录寺管委会主任 |
| 东智才让 | 县委办公室主任 |
| 杨有文 | 县委政法委副书记 |
| 赵金娥 | 县残联理事长 |
| 祁玉林 | 县总工会副主席 |
| 豆泰 | 县直机关工委书记 |
| 旦正才旦 | 县委党校第一副校长 |
| 诺日吉 |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老干部局局长 |
| 咎生贵 | 县委机要和保密局局长 |

2. 县人民政府直属机构及相关部门负责人（4人）

| | |
|------|----------|
| 赵顺海 | 县城镇管理局局长 |
| 桑才让 | 县交警大队队长 |
| 见果 | 县信访局局长 |
| 俄日尖参 | 县民语办副主任 |

（二）县政协相关领导（3人）

| | |
|-----|--------|
| 周本加 | 县政协主席 |
| 薛文财 | 县政协副主席 |
| 杨红梅 | 县政协副主席 |

（三）原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1人）

王锦章 县人大常委会二级调研员

(四) 省驻恰单位及部分企事业负责人 (8人)

雷 绒 国家税务总局共和县税务局局长

李 乐 县气象局局长

尹炳庆 县编办主任

韩正刚 国家电网国网共和县供电公司经理

孟 杰 共和县恒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靳永森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共和县分公司经理

王晓强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共和县分公司总经理

吕 斌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青海有限公司共和分公司经理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 增补委员人选办法（草案）

2022年2月10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结合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举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二、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增补委员的人选，由主席团在代表中提名，大会通过。

三、本次会议通过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增补委员人选，均采用举手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由全体代表的过半数通过。

四、各专门委员会增补委员的人选，依次按民族和社会建设专门委员会、法制和监察司法专门委员会、财政经济专门委员会的排列次序表决通过。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任免名单

2022年2月10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任命：

麻成学同志为共和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挂职）；
苏林同志为共和县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
才让南见同志为共和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庭长；
宽太先、完玛东主同志为共和县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

免去：

苏林同志的共和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庭长职务。

共和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出席人员名单

2022年2月10日共和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

出席：（25名）

| | | | |
|-----|------|------|------|
| 副主任 | 久 买 | 祁海永 | 赵 梅 |
| 委员 | 王文成 | 豆 拉 | 强智加 |
| | 华青多杰 | 周太才让 | 翟增荣 |
| | 拉毛才让 | 公保索南 | 彦宝梅 |
| | 多杰扎西 | 王 燕 | 冯庭忠 |
| | 才周加 | 胡炳瑞 | 王振廷 |
| | 马家芬 | 马卫东 | 索南才让 |
| | 旦正多杰 | 张海燕 | 李子龙 |
| | 华旦才让 | | |

缺席：（8名）

| | | | |
|----|-----------|----------|---------|
| 委员 | 华旦扎西（事假） | 拉毛央增（开会） | 宋宝成（事假） |
| | 多杰才让（人代会） | 杨英柱（事假） | 南 杰（事假） |
| | 刘增敏（休假） | 滕晓炜（事假） | |